

标段编号：2209-440307-04-01-891673010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龙岗区龙城街道G01048-0153宗地项目泰瑞府4、5号楼精
装修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15日

目 录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4
1、企业业绩	6
1.1 京基智农山海公馆 1 栋（A 座、B 座及 C 座）室内精装修工程	8
1.2 翰宇创新产业大楼装饰工程	25
1.3 揭阳潮汕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交通中心及附属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	53
1.4 国际再生医学中心 8 号楼 9 号楼 10 号楼装修工程	58
1.5 广州银行深圳分行新办公大楼装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68
1.6 新建松江区中山街道国际生态商务区 N5 地块 6 号楼凯悦酒店装饰工程	80
1.7 陆丰市人民医院外科综合楼建设项目二期	88
1.8 郑东新区金融智谷工程 B 区 B4 标准层装修工程施工	96
1.9 成都市第六人民医院金牛院区建设项目	103
1.10 西藏饭店客房装饰维修翻新（一、二段）工程	111
1.11 知识城长岭雅居项目精装修工程	118
1.12 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智能工厂项目装饰机电工程	122
1.13 绿岛国际壹中心酒店-精装修工程（施工）	127
1.14 深北家园项目户内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	134
2、财务状况（营业收入）	138
2.1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139
2.2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170
3、财务状况（净利润）	201
4、财务状况（资产负债率）	202
5、法律诉讼	203
6、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205
6.1 项目经理业绩 1：吉木萨尔县北庭故城旅游景区基础设施建设——北庭故城遗址保护利用 设施展陈深化设计施工一体化建设项目	214
6.2 项目经理业绩 2：军休老年大学装修项目	228
7、技术负责人	240
7.1 技术负责人业绩 1：新建松江区中山街道国际生态商务区 N5 地块 6 号楼凯悦酒店装饰工 程	245
7.2 技术负责人业绩 2：东方大厦裙楼商业公区精装修工程	252
8、管理机构及人员配置	262
8.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262

8.2 造价师-曾红虎	264
8.3 精装工程师-黄勇华	268
8.4 精装工程师-汪玮	271
8.5 精装工程师-王海端	274
8.6 深化设计师-李刚	278
8.7 机电工程师-黄汉锐	282
8.8 电气工程师-徐明	286
8.9 给排水工程师-严望	289
8.10 暖通工程师-张静	292
8.11 质量负责人-吴宝璇	296
8.12 安全负责人-彭海林	300
8.13 安全员-罗骏锋	305
8.14 安全员-叶一民	310
8.15 材料员-周智聪	316
8.16 质检员-陈素才	320
8.17 质检员-李晓杰	324
8.18 资料员-戴莹莹	329
8.19 施工员-叶高阳	333
8.20 劳资专管员-陈婷	337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证明文件起止页码
1	企业业绩	投标人提供近五年（2019年9月1日至2024年8月31日）承担的已完工房屋建筑工程（包括住宅、公寓、写字楼、酒店、商业等）的精装修工程业绩：1、已完工房屋建筑工程（包括住宅、公寓、写字楼、酒店、商业等）的精装修工程业绩以合同金额大者优先，考核业绩10项，若提供业绩超过10项，仅考评前10项，其中4000万元≤合同金额<5000万元的工程业绩考评个数不超过5个（含5项）。2、其他情况不得分。材料要求：①、投标人须提供工程业绩合同关键页（至少包含合同双方、项目名称、承包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页）、竣工验收报告的扫描件；②、工程业绩时间以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为准；③、工程业绩的合同金额大小以及业绩数量多少，是招标人择优考评的要素。	第6~137页
2	财务状况（营业收入）	投标人提供（2022年、2023年）营业收入合计情况：材料要求：提供投标人近2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关键页扫描件或复印件，报告内容应包含营业收入、净利润、资产负债率（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等主要信息，若提供审计报告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模糊不清，将影响招标人择优考评。	第138~200页
3	财务状况（净利润）	投标人提供（2022年、2023年）净利润合计情况：材料要求：提供投标人近2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关键页扫描件或复印件，报告内容应包含营业收入、净利润、资产负债率（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等主要信息，若提供审计报告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模糊不清，将影响招标人择优考评。	第201、138~200页
4	财务状况（资产负债率）	投标人提供（2022年、2023年）资产负债率情况：材料要求：提供投标人近2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关键页扫描件或复印件，报告内容应包含营业收入、净利润、资产负债率（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等主要信息，若提供审计报告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模糊不清，将影响招标人择优考评。	第202、138~200页
5	法律诉讼	投标人提供在近三年企查查（ https://www.qcc.com/ ）“司法风险”的“法律诉讼”中作为被告的个数（P）情况截图，时间从2022年1月1日至今。操作参考：注册企查查帐号，输入企业全称进行查询，下拉点击“法律诉讼”，在“法律诉讼”中选择“司法案件”的“身份”选择“被告”，点击“更多筛选”，即可截图各年份被告法律诉讼数量。即会显示投标人作为被告的全部年份、全部被告的案件个数。截图需体现投标人名称、年份、包括作为被告人的个数。“法律诉讼”评审时，若投标人提供的资料与评委现场查询结果不一致时，由评委按P值最大结果考核。	第203~204页
6	项目负责人/项	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职称、学历以及近五年（时间：2019年9月1日至2024年8月31日）作为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完成的精装修工程业	第205~239页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证明文件起止页码
	项目经理	绩情况： 优先提供中级及以上职称、本科及以上学历和工作年限 10 年以上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工程业绩以合同金额大者优先，考核业绩 1 项，若提供业绩超过 1 项，仅考评第 1 项； 材料要求： ①、提供投标人为该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购买 2023 年 9 月至 2024 年 8 月期间的社保证明文件扫描件（如：社保局系统下载或带有社保局印章的文件扫描件）； ②、提供该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的职称证、毕业证扫描件； ③、工程业绩文件需提供合同关键页（至少包含合同双方名称、项目名称、承包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页）、竣工验收报告的扫描件，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应能清晰反映该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的姓名； ④、完成时间以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为准； ⑤、从事生产或现场管理工作时间以毕业证颁布时间为准。	
7	技术负责人	提供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职称、学历、以及近五年（时间：2019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作为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完成的精装修工程业绩情况： 优先提供中级及以上职称、本科及以上学历和工作年限 10 年以上的技术负责人。工程业绩以合同金额大者优先，考核业绩 1 项，若提供业绩超过 1 项，仅考评第 1 项。 材料要求： ①、提供投标人为该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购买 2023 年 9 月至 2024 年 8 月期间的社保证明文件扫描件（如：社保局系统下载或带有社保局印章的文件扫描件）； ②、提供该项目技术负责人的职称证、毕业证扫描件； （3）工程业绩文件需提供合同关键页（至少包含合同双方名称、项目名称、承包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页）、竣工验收报告的扫描件，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应能清晰反映该技术负责人的姓名，确无法体现的，可以提供业主加盖公章的证明文件扫描件； ④、完成时间以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为准； ⑤、从事生产或现场管理工作时间以毕业证颁布时间为准。	第 240~261 页
8	管理机构及人员配置	提供项目管理机构设置及其人员配备情况： 优先人员配备 20 人以上（含）、团队人员中级及以上职称配备 8 人以上（含）、团队岗位配备齐全合理。 材料要求： ①、提供投标人为该管理机构成员购买 2024 年 2 月至 2024 年 8 月期间的社保证明文件扫描件（如：社保局系统下载或带有社保局印章的文件扫描件）； ②、提供该管理机构成员的职称证或注册证（一级注册证书人员按中级职称认定）扫描件； ③、提供该专职安全员 C 证扫描件。	第 262~340 页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企业业绩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	验收日期	工程所在地	备注
1.	京基智农山海公馆1栋（A座、B座及C座）室内精装修工程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3.86 亿元	2023-12-5	广东深圳	市优
2.	翰宇创新产业大楼装饰工程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9814.96 万元	2022-11-10	广东深圳	合格
3.	揭阳潮汕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交通中心及附属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8431.06 万元	2021-6-17	广东揭阳	国优
4.	国际再生医学中心8号楼9号楼10号楼装修工程	福建厚普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7200 万元	2022-8-17	福建莆田	合格
5.	广州银行深圳分行新办公大楼装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870.08 万元	2019-12-30	广东深圳	合格
6.	新建松江区中山街道国际生态商务区N5地块6号楼凯悦酒店装饰工程	上海三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243.40 万元	2021-5-10	上海市	国优
7.	陆丰市人民医院外科综合楼建设项目二期	陆丰市人民医院	5600 万元	2021-6-30	广东陆丰	国优
8.	郑东新区金融智谷工程B区B4标准层装修工程施工	河南省郑州新区建设投资投资有限公司	5486.20 万元	2023-4-6	河南郑州	合格
9.	成都市第六人民医院金牛院区建设项目	成都建工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4687.73 万元	2023-8-15	四川成都	合格
10.	西藏饭店客房装饰维修翻新（一、二段）工程	西藏饭店（成都）	4296.45 万元	2020-5-30	四川成都	国优
11.	知识城长岭雅居项目精装修	广州中建三局第一	3.84 亿元	在建	广东广州	/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	验收日期	工程所在地	备注
	工程	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2.	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智能工厂项目装饰机电工程	通威太阳能（成都）有限公司	1.30 亿元	在建	四川成都	/
13.	绿岛国际壹中心酒店-精装修工程（施工）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27 亿元	在建	广东深圳	/
14.	深北家园项目户内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	广州铁路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6462.66 万元	在建	广东深圳	/

1.1 京基智农山海公馆1栋（A座、B座及C座）室内精装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编号：20220516A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很高兴地通知您，由我司自行组织招标的项目 京基智农山海公馆1栋（A座、B座及C座）室内精装修工程，经我司评标小组认真评审确认，贵司为该项目中标单位。

中标内容：京基智农山海公馆1栋（A座、B座及C座）室内精装修工程

中标金额：386843068.74 元

（人民币叁亿捌仟陆佰捌拾肆万叁仟零陆拾捌元柒角肆分）

请贵司在收到本通知书原件后5天内，与我司相关负责人签订相关合同事宜。

特此通知！

招标人单位（盖章）：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5月16日

本中标通知书作为中标的唯一凭证，请妥善保管，遗失不补。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京基智农山海公馆 1 栋（A 座、B 座及 C 座）

室内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宝安区西乡宝安大道与共达路交汇处

发 包 人：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京基智农山海公馆1栋(A座、B座及C座)室内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区西乡宝安大道与共达路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宝安区宝安大道铁仔山郊野公园旁。山海公馆集精品住宅、五星级酒店、高端商务公寓、大型餐饮及商业配套为一体的综合功能项目。项目占地面积: 9580.26平方米,建筑面积: 88730平方米。其中,住宅39790平米;商务公寓17720平米;酒店30000平米;商业1040平米;物业管理用房180平米。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100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按发包人提供的京基智农山海公馆1栋(A座、B座及C座)室内精装修工程施工图纸中的全部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10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3 月 14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 / ____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叁亿捌仟陆佰捌拾肆万叁仟零陆拾捌元柒角肆分(¥386843068.74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佰肆拾玖万伍仟壹佰贰拾壹元柒角肆分(¥5495121.74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 / ____ (¥ ____ / 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 / ____ (¥ ____ / 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 / ____ (¥ ____ / ____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6 月 2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并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tractor.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工程款必须汇入指定账号，否则本合同无效视为不履约

户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44250100015600000472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金地支行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京基智农山海公馆1栋（A座、B座及C座）室内精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23 年 12 月 5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S-2016-K70-076861	项目代码	2016-440300-70-03-70 0149
项目名称	京基智农山海公馆1 栋（A座、B座及C 座）室内精装修工程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		
建筑面积	0 m ²	工程造价	38684.306874 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A座31层、 B座30层、 C座27层、
立项批准 文号	深宝安发改备案 (2019) 0898号	宗地号	A108-1159
用地规划许 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许 BA-2020-0032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BA-2020-0075(改1)号
施工许 可证号	2016-440300-70-03- 70014909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12.10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 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00022-09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 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刘璇
副组长	陈国平、刘晓英、龚尚谦、邱添传、王景、肖志伦
组员	孙戈、陈登峰、刘江山、陈宙、陈志滨、罗琳、吕少峰、陆皆生、张发昌、郑亚林、付勇、廖然、叶高阳、李晓杰、黄富森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孙戈	张发昌、廖然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陈国平	邱添传、肖志伦、付勇、李晓杰
工程质控资料	罗琳	黄富森、陈晓媚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京基智农山海公馆1栋（A座、B座及C座）室内精装修工程-A座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_6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6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6_项	共_4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4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4_项	共_8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8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屋面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_15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15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15_项	共_2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2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2_项	共_7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7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通风与空调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_15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15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15_项	共_5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5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5_项	共_3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3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智能建筑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节能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电梯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京基智农山海公馆1栋（A座、B座及C座）室内精装修工程-B座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_6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6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6_项	共_4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4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4_项	共_8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8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屋面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_15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15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15_项	共_2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2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2_项	共_7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7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通风与空调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_15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15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15_项	共_5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5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5_项	共_3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3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智能建筑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节能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电梯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京基智农山海公馆1栋（A座、B座及C座）室内精装修工程-C座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刘璇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经理		刘璇
2	陈国平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陈国平
3	孙戈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孙戈
4	罗琳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罗琳
5	刘晓英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	刘晓英
6	龚尚谦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龚尚谦
7	吕少峰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吕少峰
8	陆皆生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陆皆生
9	邱添传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中级	邱添传
10	张发昌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装饰工程师		张发昌
11	付勇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付勇
12	郑亚林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郑亚林
13	陈晓娟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陈晓娟
14	王景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景
15	廖然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廖然
16	李晓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质检员		李晓杰
17	叶高阳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施工员		叶高阳
18	黄富森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黄富森
19	肖志伦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工程师		肖志伦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刘晓英
 注册号：4401841-022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姓名：邱添传
 注册号：44018346
 有效期：2024.05.10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肖志伦
 注册号：4405589-AY001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
2	特种设备	/
3	水土保持设施	/
4	防雷装置	/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
7	通信工程配套	/
8	节水、排水设施	评定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
16	城建档案	评定合格
17	燃气工程	/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肖志伦

注册号: 4405589-AY001

有效期: 至2026年06月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____年__月__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刘晓英

注册号: 4401841-022

有效期: 至2023年12月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1.2 翰宇创新产业大楼装饰工程

2019-12-06

中标通知书

工程名称：翰宇创新产业大楼装饰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邀请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中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98149630.67 元
工期：150 日历天

本工程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 进行开标会议，现已完成招标流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 深圳中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为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7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Z.V SG-2019-734-49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翰宇创新产业大楼装饰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澜清一路与观盛四路交汇处

发 包 人: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中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中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翰宇创新产业大楼装饰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澜清一路与观盛四路交汇处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地处龙华区龙华街道。占地面积 29129.74m², 2 栋办公楼、1 栋宿舍综合楼,属于高层公共建筑,总建筑面积 120355.64m², A 栋办公楼室内装修面积约 9165m²; B 栋办公楼室内装修面积约 17673m²; C 栋宿舍综合楼室内装修面积约 6271m²; 室内装修面积合计 33109m²。含地下建筑 2 层,主要为车库及设备用房;产业大楼及宿舍楼的全层或公共部分装修。

资金来源: 企业自有资金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为施工总承包(包括建筑、装饰、安装工程施工),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装饰装修工程(地面、天花、墙柱面)
- 2) 电气工程
- 3) 空调工程
- 4) 给排水工程
- 5) 消防工程设计与施工;
- 6) B 栋工作宴会厅设计;

含装饰装修施工及与之相关的拆除工程、砌筑工程、楼地面工程、墙面工程、天棚工程、电气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消防工程等,具体施工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和招标工程量清单,所有的细目详见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等内容(最终以招标人确认的施工图为准);(见附件)

承包人应完成施工过程中的报批报验(其中包括消防报建)、相关协调配合等应由总承包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12月10日(实际开工以甲方下达的开工令及具备开工条件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05月07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50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150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以及相关专业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暂定人民币(大写) 玖仟捌佰壹拾肆万玖仟陆佰叁拾元陆角柒整(¥ 98,149,630.67元)；

其中：装修部分：70132631.85元；给排水工程：3527740.85元；电气工程：15398500.69元；空调工程：9090757.28元。

暂列金额：公共部位无图电气部分198万元；显示屏74.638万元；消防工程824.4141万元；B栋2F宴会大厅518.7万元。合计人民币(大写) 壹仟陆佰壹拾伍万柒仟伍佰贰拾壹元整 (¥ 16,157,521.00元)。(以现场实际工作量为准)

2. 承包模式：本工程采用固定单价合同，施工总承包合同，包设计、包工、包料、包质量、工期、成品保护、检验(包括试验费)、调试、垃圾清运、安全及文明施工、措施费、管理、利润、保险、税金、环境卫生、包总承包管理及配合、包竣工验收合格及其它事项和费用等，除本合同另有书面约定外，发包人不用向承包人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9 年 12 月 9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捌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陆 份, 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 4001 号深圳文化创意园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李水平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82994241

传真: 0755-82990571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地支行

账号: 4425 01000 1560 0000 472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必须汇入该
账户, 否则视为未履行付款义务
将追究法律责任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_____ 翰宇创新产业大楼装饰 _____

验收日期：_____ 2022/11/10 _____

建设单位（盖章）：_____ 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_____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翰宇创新产业大楼装饰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观盛四路	建筑面积	121017.15m ²	工程造价	98149630.67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20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3月25日	验收日期	2022/11/10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承建单位 (土建)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乔宇鹏
副组长	肖从寿
组员	陈敬通、姜洪毅、李峰云、李森、舒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装修安装工程	肖从寿	姜洪毅、李峰云
工程质控资料	陈敬通	李森、舒佳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检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u>1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8</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9</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u>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u>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u>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u>1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9</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u>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u>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u>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3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u>1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u>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u>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翰宇创新产业大楼装饰工程竣工验收 签到表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詹少鹏	广州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詹少鹏
2	姜洪毅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姜洪毅
3	白心教	深圳市龙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白心教
4	陈俊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陈俊
5	陈俊	深圳伟德通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陈俊
6	李峰	深圳广田集团	设计师	-	李峰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翰宇创新产业大楼A栋装饰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装饰装修、给排水、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智能建筑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完整，主要分部工程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检测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符合要求，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一致同意竣工验收，工程质量评为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齐多鹏

年 月 日



* GD - E1 - 914 / 6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2

翰宇创新产业大楼B栋装饰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装饰装修、给排水、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智能建筑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完整，主要分部工程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检测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符合要求，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一致同意竣工验收，工程质量评为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齐步鹏

年 月 日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3

翰宇创新产业大楼C栋装饰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装饰装修、给排水、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智能建筑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完整，主要分部工程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检测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符合要求，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一致同意竣工验收，工程质量评为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齐多明

年 月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 龙华 区 深圳翰宇创新产业大楼装饰(A栋)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 龙华 区 深圳翰宇创新产业大楼装饰(B栋)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 龙华 区 深圳翰宇创新产业大楼装饰(C栋)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 龙华 区 深圳翰宇创新产业大楼装饰(A栋)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 龙华 区 深圳翰宇创新产业大楼装饰(B栋)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_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_____: (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龙华区_____深圳翰宇创新产业大楼装饰(C栋)_____工程 (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_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_____：（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 龙华 区 _____深圳翰宇创新产业大楼装饰(A栋)_____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 程 ，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
（公章）



_____年 月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 龙华 区 深圳翰宇创新产业大楼装饰(B栋)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 龙华 区 深圳翰宇创新产业大楼装饰(C栋)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 程 ，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3014 0 1

工程名称	翰宇创新产业大楼装饰工程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20层 / 121017.15 m ²
施工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开工日期	2022年03月25日
项目经理	姜洪毅	项目技术负责人	廖然	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1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22 分部, 经查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22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3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3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8 项, 符合要求 8 项, 共抽查 8 项, 符合要求 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9 项, 符合要求 19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经检查, 子单位A栋装修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均复核设计和规范要求, 质量合格。		验收合格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总监: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3014 0 2

工程名称	翰宇创新产业大楼装饰工程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20层 / 121017.15 m ²
施工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开工日期	2022年03月25日
项目经理	姜洪毅	项目技术负责人	廖然	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1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27 分部, 经查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27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9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9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0 项, 符合要求 10 项, 共抽查 10 项, 符合要求 1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8 项, 符合要求 18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经检查, 子单位B栋装修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均复核设计和规范要求, 质量合格。		验收合格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总监: 年月日	单位负责人: 年月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3014 0 3

工程名称	翰宇创新产业大楼装饰工程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20层 / 121017.15 m ²
施工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开工日期	2022年03月25日
项目经理	姜洪毅	项目技术负责人	廖然	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1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25 分部, 经查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25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2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2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7 项, 符合要求 7 项, 共抽查 7 项, 符合要求 7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8 项, 符合要求 18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经检查, 子单位C栋装修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均复核设计和规范要求, 质量合格。		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总监: 年月日	 单位负责人: 年月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1.3 揭阳潮汕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交通中心及附属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

中标通知书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经招标评定，贵司中标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揭阳潮汕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交通中心综合体及附属楼装饰装修专业工程。在签订正式合同前，本通知为贵我双方执行上述合同的依据。请贵司接到本通知后，马上与我司联系并按我司要求和我司项目联系，同时，若无进一步的开工通知或开工指令，本通知将作为正式的开工通知。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1日

合同编号：中建三局 0311202003203010

揭阳潮汕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交通中心及附属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全称）：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0年11月15日
签订地点：武汉市洪山区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人(全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甲方相关管理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总包工程名称: 揭阳潮汕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分包工程名称: 揭阳潮汕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项目交通中心及附属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

分包工程地点: 广东省揭阳市空港经济区登岗镇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 揭阳潮汕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交通中心及三小单体附属建筑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施工的所有相关内容,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等一切相关内容。具体工作内容及工序详见施工图纸及项目做法交底。分包人负责所有其他与此分包工程相关的所有工作内容,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等一切相关工序。特别说明:若因配合发包人施工或分包人无法满足承包人现场施工要求,承包人有权利取消本合同中分包人的部分工作内容,并另行招标或委托其他单位施工,分包人不得有任何异议。

二、乙方资信情况

资质证书号码: 0244060706

资质专业及等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资质证书有效期: 至2021年01月20日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JZ安许证字[2018]022278延

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 至2021年12月25日

纳税人资质: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三、工 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16日

完工日期: 2021年6月5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201天

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甲方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调整工期,乙方对此无异议。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应达到国家（地方）规定的 鲁班奖以及省级文明工地 标准（同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总承包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工程质量标准），满足不同业主第三方评估和交付评估要求。

五、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捌仟肆佰叁拾壹万零陆佰壹拾陆元玖角叁分（¥ 84310616.93 元）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专用条款；
- （2）通用条款；
- （3）合同附件；
- （4）图纸；
- （5）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6）双方确认书面签证单。

七、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经双方签署后生效。

特别提示：项目部及项目部相关人员、分支机构不得对外签约，所有具有实质权利义务性质的合同文件均需加盖甲方单位合同专用章，否则甲方不予认可，亦不承担任何责任。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竣工验收证明书

施工许可证号: 445202202103010101

结构类型 编号: CO-4-01

工程名称	揭阳潮汕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交通中心及附属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分包		工程造价	8431.061693万元	工程地点	广东省揭阳市空港经济区揭阳潮汕机场内
建筑面积	运控中心大楼: 3301.00㎡; 值班宿舍楼: 8137.86㎡; 交通中心综合体: 139540.51㎡。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28日至2021年06月17日
工程内容及检查情况	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 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各项工程满足使用要求, 工程技术资料齐全、完整、有效, 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验收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通过竣工验收。</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style="width: 20%;"> <p>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p> </div> <div style="width: 20%;"> <p>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p> </div> <div style="width: 20%;"> <p>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p> </div> <div style="width: 20%;"> <p>施工单位 单位负责人:  (公章)</p> </div> </div>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验收日期: 2022年5月10日</p>					

1.4 国际再生医学中心 8 号楼 9 号楼 10 号楼装修工程

ZY SG-2021-060-2

合同编号: GJZS20201221

国际再生医学中心 8 号楼 9 号楼 10 号楼 装修工程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 国际再生医学中心 8 号楼 9 号楼 10 号楼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福建省莆田市秀屿区湄洲湾北岸区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范围

甲 方: 福建厚普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0 年 12 月 21 日

发包方：福建厚普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乙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工程概况及承包范围

1.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国际再生医学中心 8 号楼 9 号楼 10 号楼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福建省莆田市秀屿区湄洲湾北岸区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范围

工程规模及特征：8#楼建筑总面积 8226 平方米，地上共计 12 层，装修为康复楼，地上一层为康复医院大厅，地上二层为会议室、备餐间，地上三层为康复大厅，地上四层为会议、办公、中医理疗，地上五、六层为标间，地上七、八、九层为单人间，地上十、十一、十二层为开间。

9#楼建筑总面积 6803 平方米，地上共计 10 层，装修为酒店式公寓楼，地上一层为酒店接待大厅，地上二层休闲区、备餐间，地上三、四层为双人间，地上五、六、七层为单人间，地上八层为开间，地上九层为理疗区，地上十层为静心区、茶道、花道、禅修、正念。

10#楼建筑总面积 14059 平方米，地上共计 9 层，装修为厚普国际健康门诊楼，地上一层为放射厅大厅、休息大厅、裙楼咖啡厅、休闲区、会议室，地上二层为门诊：检查室和诊断室、检验科：抽血化验、抗衰老所、癌症早筛查所，地上三层为手术室、术后观察室、会议室，地上四、五、六层为单人病房、抢救室、护士站，地上七层为 VIP 套间、护士站，地上八层为主实验区域、细菌培养实验室，地上九层为办公室。

1.2 承包范围：

1.2.1 装修部分：装修包括天花地面墙面的所有装修，洁具、灯具类的安装、其它专业的开口、修补等。

1.2.2 土建部分：墙体砌筑抹灰、回填、防水施工及保护层、其它轻质隔墙施工、墙体拆除。

1.2.3 机电部分：空调、消防、给排水、强弱电、智能化。机电接驳点由乙方从业主预留的管井位置的接驳点进行接驳。卫生间卫生洁具及龙头等安装、给排水管道敷设等，灯具、洁具、空调风口、开关插座面板等机电相关末端由乙方负责施工，定位、放线、开洞等配合。机电管道安装时的墙体、楼板的开孔、封堵。

1.2.4 装修施工须完成以上部分的天花（含钢结构基层）、地面、墙面固定部分的装修和装饰；还须完成以上区域内的部分固定家具的现场制作。

1.2.5 各种门的五金件，如门锁、玻璃门夹、轨道、闭门器、拉手等由装修单位采购，安装。

1.2.6 垃圾清运、开荒保洁。

1.2.7 临水临电、安全文明施工措施、成品保护。

1.2.8 材料送检。

1.2.9 室内软装工程（移动家具、窗帘、挂画、电视机）。

1.2.10 本项目由施工单位负责所有验收（但不包含：消防报建、消防报验）。

1.2.11 包括成品保护、材料运输通道保护、运输电梯保护及恢复等。

具体工程范围及要求须满足附件一：国际再生医学中心8号楼9号楼10号楼 装修工程技术要求规定。

1.3 现场施工条件：

1.3.1 工作交界面说明：现场基本符合进场施工条件。

1.3.2 临时用水、临时用电：由甲方向管理单位申请施工用水、用电接入点，并按表计量，乙方自行负责从接入点之后引至施工面的所有水管、电缆、配电箱等。

1.3.3 临时设施：乙方自行解决人员住宿、管理用房、临时围墙等临时设施，按规定取费。

第二条 合同工期

2.1 合同工期：暂定 218 天，开工日期以整套施工图纸（设计及甲方签字盖章后）下发算起；2020 年 12 月 22 日；完工日期：2021 年 7 月 31 日。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3.1 合同暂定价款：72000000.00 元（大写：柒仟贰佰万元整）。

3.2 计价方式：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

3.3 预算、结算工程造价按以下规定计算：

3.3.1 预算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工程量按确认的施工图计算。

3.3.2 施工图预算的编制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方法：

3.3.2.1 工程量计算：规则采用《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福建省实施细则、《福建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表格》（2016）。

3.3.2.2 项目单价及计价规则：

以下无正文

(甲方): 福建厚普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



(乙方):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代表:

开户行: 工商银行侨香支行

账号: 4000 0513 1910 0166 973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国际再生医学中心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	莆田市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山亭镇	
建设单位	福建厚普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墙	
勘察单位	/	层数	9层、10层、12层	幢数 3
设计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29088 m ²	
监理单位	福建宏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02月28日	
施工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年08月17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3922101180104-SX-001 3503922101180104-SX-002	总造价（万元）	7200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室内装饰工程、室内防水工程 2、给排水二次装修工程、消防二次改造工程 3、室内电气二次装修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设计项目已全部完成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均按合同约定履行完成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装修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全部齐全，符合要求。		

续表 1

<p>四、进场试验报告</p> <p>1、主要装修材料</p> <p>3、设备</p> <p>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p>	<p>试验报告齐全</p>
<p>五、质量评价文件</p> <p>1、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p> <p>2、施工单位竣工报告</p> <p>3、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p>	<p>质量评价文件齐全</p>
<p>六、工程质量保修书</p> <p>1、总、分包单位</p>	<p>工程质量保修书齐全</p>
<p>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p>	<p>是</p>
<p>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p>	<p>/</p>
<p>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p>	<p>已全部整改完毕。</p>
<p>审查结论：</p> <p>本装修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及合同规定中的全部内容，施工技术档案资料真实齐全、签章完整，主要材料设备及使用功能检验报告齐全、符合要求，参建各方质量评价文件齐全，工程质量保修书填写完整。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赵福亮</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2年8月17日</p>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任	赵福亮
副主任	丁寅萍、卿红梅、林汉杰
成员	李炜、黄驰、廖然、叶国仲、叶警波、李刚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丁寅萍	叶警波、袁建丰、曾志长、潘自球
给排水工程	林汉杰	王猛、叶国仲、余省东、曾聪强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于加涛	李炜、余省东、肖时利、杨诗民
通风与空调工程	廖然	黄驰、叶国仲、余省东、朱家福
电梯安装工程	/	/
室外工程	/	/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 (七) 其他单位发言

工程质量评定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	共核查 29 项，其中 符合要求 29 项，经鉴定 符合要求 / 项。 结论：合格	应得 100 分 实得 90 分 得分率 90 %
主体结构	/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		
电梯	/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合 格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赵福亮 2022年8月17日 </div> </div>			
执行 标准 情况	建筑工程	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给排水工程	符合《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电气、智能化工程	符合《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通风、空调工程	符合《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电梯工程	/	

续表 3

验收 机构 意见	建设单位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p>竣工验收结论：</p> <p>国际再生医学中心装修工程-8#楼、9#楼、10#楼工程，经验收组专业人员的验收，本装修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及合同规定中的全部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规范、执行标准要求，内业资料完整齐全，评定合格，验收通过。</p>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签字)	
 赵福亮		 丁庆华	 柳红梅	 张红兵	
2022年8月17日	年 月 日	2022年8月17日	2022年8月17日	2022年8月17日	

1.5 广州银行深圳分行新办公大楼装修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520180259003001

标段名称：广州银行深圳分行新办公大楼装修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建设单位：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中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投标总价6870.08万元，（其中：①施工部分建安工程费用：施工部分建安工程费6636万元，下浮率为5.20%；②设计部分费用：工程项目设计部分费用234.08万元，下浮率为12.00%）

中标工期：18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黄勇华

本工程于 2019-01-02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02-13



查验码：8113598087942899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Z YSG-2019-085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采购、施工 总承包（EPC）合同

（暂定价合同）

工程名称：广州银行深圳分行新办公大楼装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建设单位
（发包人）：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建设地点：深圳市蛇口太子湾片区

承包单位
（发包人）：深圳中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人民币 68700800.00 元

合同工期：2019年2月13日-2019年8月11日，共180日历天

保修期：按照国家及合同相关规定执行

2019年2月13日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承包人(全称): 深圳中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发、承包人双方就本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 等相关事宜,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广州银行深圳分行新办公大楼装修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广州银行深圳分行新办公大楼装修工程项目位于太子湾商务广场 D 座 1-16 层

资金来源: 国有 100 %

二、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设计工期:

设计工期(进度)应符合工程进度及发包人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2、施工工期: 180 日历天

承包人应在 2019 年 8 月 11 日前完成合同范围内所有施工建设任务,并竣工验收合格(含移交工作)及进入保修阶段。

项目保修期: 按照国家及合同相关规定执行。

三、合同内容

广州银行深圳分行新办公大楼装修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包括工程的设计、采购、施工、后期工程调试、竣工验收、交付、协助结算审计、协助产权登记、保修及工程移交(含档案移交)以及合同约定应当由 EPC 单位完成的与项目建设相关的全部报批报建服务、验收工作等,具体内容如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设计总承包: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专项研究咨询、竣工图编制、配合竣工结算(含审计)、第三方审查、与报批报建相关的设计工作、设计总体管理及按国家和行业有关规定和相关规范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等。

所有监测、检测、第三方监测、第三方检测；竣工检测、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缺陷保修等全部工作；为完成本工程所有要办理的各类审批事项相关手续办理及费用。

3.3 为满足发包人工期要求，承包人应当依据项目实际设计、报建及施工进度，分阶段开展设计、报建及施工工作，负责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提前开工，负责完成满足提前开工要求的安全文明施工，确保满足发包人工期要求。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报建工作、工程实体和进度要求而需完成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3.4 负责与周边居民联络协调，维护周边业主及企事业单位关系，避免施工扰民及侵害周边业主利益等情况发生，防止发生周边居民投诉或群访事件。“样板展示区”工作、“仪式庆典”工作等。承担由此发生的相关费用。

4、相关机电工程的设计、安装、调试及初验、培训、最终验收、售后服务等全过程的工作。负责项目设备内全部供电和控制电缆、通讯网络线缆、电缆桥架、管线、设备接地等的供货以及安装工程。负责相关机电工程因业主对精装修后的二次调试、验收费用。

5、与项目建设相关的全部报批报建服务、验收等工作。

本工程相关专业工程，承包人应遵从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及发包人的规定并严格执行。承包人若无相关专业工程资质的，应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实施，其分包单位应报发包人确认并经发包人批准后由承包人进行统一管理，该专项分包工作不解除承包人的任何责任和义务，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质量合格。其设计成果文件的深度和广度须满足有关规范、规定要求，满足有关规范、规定及设计要求。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总价暂为(大写)： 陆仟捌佰柒拾万零捌佰元整

(小写) ¥: 68700800.00

合同价包含下面两个部分：

1、工程设计费暂定为：（大写）人民币 贰佰叁拾肆万零捌佰元整。（¥：2340800.00）。（中标价）

2、施工费用暂定为：（大写）人民币 陆仟陆佰叁拾陆万元整。（¥：66360000.00）。（中标价）

本合同结算原则如下：

(1) 施工建安工程费不超过人民币 6636 万元（施工费中标价），而设计费不超过 234.08 万元（设计费中标价）。

(2) 施工费用：本合同施工部分合同价为暂定价合同，施工图纸完成并经审图机构审图合格及发包人批准后，由发包人委托造价咨询公司审核施工图预算（标底）后，最终结算价以经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机构审定的工程预算书（标底）项目单价 \times (1-中标下浮率)作为本合同施工部分的固定单价，工程量按实际工程量计算并按合同约定结算（其中不可竞争费包括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等按相关规定不下浮）。施工部分中标下浮率为 5.20 %。

措施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采用费率方式按 2018 费率标准中措施项目费相应推荐费率为基数并按投标人施工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下浮率（中标下浮率）即 5.20 % 下浮后计取并包干（施工图预算），该措施费的计费基数为本工程各单位工程分部分项工程费结算总价，该费率在结算时不再调整。承包人必须按发包人核定的规模、标准进行限额施工图设计，并严格按施工图进行施工，工程投资严格控制在合同范围内。

最终施工结算价以经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机构审定的结算价作为结算依据，若审定结算价超过承包人中标价，则以承包人中标价为最终结算价；若不超过承包人中标价，则以审定结算价为最终结算价。

(3) 工程设计费：设计费最终结算价以经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机构审定的工程审定预算价为基数，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联合制定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和合同条款的规定取费并下浮 12.00 % 计算（专业调整系数取 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取 1.0，附加调整系数取 1.5）。

若设计费审定结算价超过承包人中标价，则以承包人中标价为最终结算价进行包干结算；若不超过承包人中标价，则以审定结算价为最终结算价。

(4) 本合同施工建安工程费结算价、设计费结算价最终以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中介机构审定价为准。

六、合同支付方式

本项目合同价款按类别分别进行支付，支付方式如下：

1、设计费用支付

设计工作正常进行时，费用按阶段分期支付，具体支付步骤如下：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9 年 2 月 13 日

订立地点：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壹份。副本拾份，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伍份。

(以下空白)


发包人(公章)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分行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
住 所： 大道 6031-1 号杭钢
富春大厦 1、2 楼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公章)  深圳中壹建设工程有
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
住 所： 4001 号深圳文化创意
园 (G 馆) 309 栋 A 座
1-4 层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广州银行深圳分行
营业部
账 号： 812004566102018



合同签订时间： 2019 年 2 月 13 日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必须汇入该
账户，否则视为未履行付款义务
将追究法律责任

27367-2019-085-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广州银行深圳分行新办公大楼装修工程设计采购施工
总承包（EPC）

验收日期： 2019年12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广州银行深圳分行新办公大楼装修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湾商务广场T1栋	建筑面积	16579m ²	工程造价	6636万元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16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02月13日	验收日期	2019年12月30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广州银行深圳分行新办公大楼装修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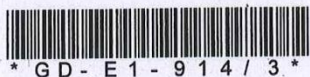
组长	李勇
副组长	麦燕杏、黄勇华、吴晓刚
组员	彭亚军、王鑫田、陶文清、吴春辉、魏佳、谭婷、张尧、罗颖、陈利静、赖旭芬、林土庆、林嘉明、张建明、黄熙、何洪云、胡德、赵青朝、廖然、李艳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勇	彭亚军、陶文清、吴春辉、魏佳、谭婷、张尧、罗颖、陈利静、赖旭芬、林土庆、黄勇华、黄熙、赵青朝、廖然、李艳福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鑫田	吴康来、林嘉明、何洪云、张建明、胡德、
工程质控资料	吴晓刚	宋知梅、蔡晓娜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u>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u>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共 <u>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共 <u>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消防工程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安防工程		共 <u>2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行	项目负责人		
2					
3					
4					
5					
6					
7	冯娟				
8					
9	王瑞				
10					
11	伊敏				
12	陈利群				
13					
14		XXXXXXXXXX			
15	林士佳	深圳中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6	张也平				
17					
18	黄厚华		项目经理		
19	吴晓刚	深圳市合创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20		..			
21	何浩杰	..			
22	胡德				
23	赵清翰	合创建设			
24	张田				
25	李艳梅	深圳中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26	廖然	" " " "	技术负责人		
27	蔡晓柳	" " " "	资料员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已按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要求完成本项目所有施工工作，质量控制资料齐全，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完善，观感质量好，竣工验收合格。

<p>建设单位： (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彭亚军</p> <p>2019年12月30日</p>	<p>监理单位： (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 吴院刚</p> <p>2019年12月30日</p>	<p>施工单位： (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曹华</p> <p>2019年12月30日</p>	<p>设计单位： (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艳梅</p> <p>2019年12月30日</p>	<p>勘察单位： (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年 月 日</p>
--	---	---	--	--



1.6 新建松江区中山街道国际生态商务区 N5 地块 6 号楼凯悦酒店装饰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经招标评定，贵司中标上海三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新建松江区中山街道国际生态商务区 N5 地块 6 号楼凯悦酒店装饰工程。在签订正式合同前，本通知为贵我双方执行上述合同的依据。请贵司接到本通知后，马上与我司联系并按我司要求和我司项目联系，同时，若无进一步的开工通知或开工指令，本通知将作为正式的开工通知。

上海三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5日



新建松江区中山街道国际生态商务区 N5 地块 6 号楼
凯悦酒店装饰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新建松江区中山街道国际生态商务区 N5 地块 6 号楼
凯悦酒店装饰工程

工程地点：上海市松江区广富林路与茸梅路合围地块

甲 方：上海三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方): 上海三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郭加迪

联系电话: 021-57790376

联系地址: 松江区广富林路600弄1号楼101室

乙方(承包方):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凤琪

联系电话: 0755-82994241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翠湾社区福强路4001号文化创意园309栋A座三层、
四层

甲、乙双方遵循自愿和诚信原则,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现就 新建松江区中山街道国际生态商务区N5地块6号楼凯悦酒店装饰工程的施工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新建松江区中山街道国际生态商务区N5地块6号楼凯悦酒店装饰工程(下称“本工程”)。

1.2 工程地点: 上海市松江区广富林路与茸梅路合围地块。

1.3 工程规模及特征: 酒店公区包括不限于地下室公共区域、1~4层公共区域施工图纸内全部装饰工作内容;酒店客房包括不限于5号地块凯悦酒店客房区域施工图纸内全部装饰工作内容(不含软装及总包预埋部分)及与装修相关的机电安装工程、相关配套的家具、洁具、卫浴五金、门五金等甲供设备、物品的安装、验收及工程保修期服务等(但不限于此)。

第二条 承包方式及范围

2.1 承包方式: 本工程施工范围内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包验收。

2.2 承包范围: 公区装修按甲方提供的2019年3月2日版发出的招标图纸(含变更)、2019年3月25日补充的图纸及合同清单及甲方要求,完成本工程的全部工程的施工(甲乙双方约定的具体工程范围及界面划分详见附件一《N5凯悦酒店公共区精装修工程施工界面划分》);客房装修按甲方提供的2019年7月5日版发出的招标图纸(含变更)、4月26日、6月14日版发出的机电图纸及合同清单及甲方要求,完成本工程的全部工程的施工(甲

乙双方约定的具体工程范围及界面划分详见附件一《N5 凯悦酒店客房区精装修工程施工界面划分》），包括（但不限于）：

- 2.2.1 设计图纸范围内装饰工程、水电工程；
- 2.2.2 照明工程及其它线管预埋预留等；
- 2.2.3 负责配合项目其它各专业的施工等，包括但不限于：提出本专业的配合条件，参加各种设计和施工的协调、会审等以及相关配套的家具、洁具、灯具等甲供设备、物品的安装、验收及工程保修期服务等相关内容。
- 2.3 不论设计文件是否说明，承包范围如何界定，亦不论工程量清单是否包括，按现行工程规范之强制性条款规定的工作项目视为已包括于本工程的承包范围之内，乙方必须完成。
- 2.4 甲方有权因工程实际需要，增加或取消部份工程或部分项目，增加或取消部分按实结算工程款项，但甲方不会因增减分包人在合同范围内的工作而给予分包人相应的利润补偿。

第三条 工程质量标准

- 3.1 本工程整体及各分项的质量标准均要求达到现行国家、行业规范及甲方的质量标准，本工程质量标准为：一次性验收合格。（若有重叠，以较高标准为准）。乙方必须配合甲方组织的第三方质量巡检，若在第三方质量巡检中质量考核评分在 70-75 分时，乙方需支付违约金 5000 元/次；质量考核评分低于 70 分时，乙方需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次；若出现乙方不配合甲方的第三方质量巡检时，乙方需支付违约金 20000 元/次。

第四条 合同工期

- 4.1 合同总工期 180 日历天，2020 年 5 月 18 日计划开工，2020 年 11 月 13 日计划完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下发的书面开工通知为准。具体工期以甲方签发开工通知载述的开工日期起至本分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的期间为准。无论何种情况实际工期均不得超过合同约定的总工期。
- 4.2 甲方根据现场的总体工程进度计划，在满足工程进场的施工界面条件时，甲方保留调整工期的权利，乙方不得因此而拒绝配合施工。

第五条 合同价款

- 5.1 本合同为如下第 1 类合同：
 - 5.1.1 第壹类：含税固定总价合同，其中含税综合单价包干。含税固定总价为大

写：陆仟贰佰肆拾叁万肆仟元整，（62,434,000.00）其中：不含税合同总价为：大写伍仟柒佰贰拾柒万捌仟捌佰玖拾玖元捌分，（57,278,899.08），税金（增值税）：5,155,100.92元（税率为9%）。

- 5.1.2 第贰类：含税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大写_____，（_____）其中不含税合同总价：大写_____元，（_____）税金（增值税）：_____元（税率为__%）。
- 5.1.3 第叁类：含税固定综合单价合同，限定最高含税总价。含税最高总价为：_____，其中不含税合同总价：大写_____元，（_____）税金（增值税）：_____元（税率为__%）。
- 5.2 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以不含税价格乘以调整后的税率计算合同价。

第六条 合同组成文件及解释顺序

- 6.1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6.1.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就因甲方原因发生招标图调整导致合同价款变更而签署的补充协议；
- 6.1.2 本合同协议书；
- 6.1.3 本合同专用条款；
- 6.1.4 本合同附件；
- 6.1.5 本合同通用条款；
- 6.1.6 中标通知书、乙方承诺函件及双方认可的定标前来往文件；
- 6.1.7 招标文件及答疑、述标文件；
- 6.1.8 经批准的实施方案及施工图纸、签约版图纸；
- 6.1.9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当合同文件内容界定不清或不一致时，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以合同交易目的为准并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第七条 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 7.1 本合同的签订、效力、履约和争议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 7.2 本合同订立、履行过程中所出现的一切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应提交至工程所在地（专属管辖）的人民法院以诉讼方式解决。争议解决期间，不涉及争议之条款，应无条件继续履行。

第八条 合同生效

- 8.1 本合同自甲、乙两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并自工程通过甲方内部验收、办妥移交、维保期满、合同价款及质保金结清后合同终止。
- 8.2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商定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 8.3 本合同文本系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所共同确定的电子文档打印文本；本合同之任何条款，双方均已充分协商，不属于由单方提供的格式合同条款。本合同系经甲乙双方对本合同所有条款含义理解一致并接受的前提下共同签署。

第九条 通知与送达

9.1 甲方确认其送达地址为：松江区广富林路 600 弄 1 号楼 101 室，受送达人为：杨健，联系方式为：15026472330。

乙方确认其送达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翠湾社区福强路 4001 号文化创意园 309 栋 A 座三层、四层，受送达人为：陈俊敏，联系方式为：13528828869。

9.2 本合同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及电子通信终端亦为双方工作联系往来、法律文书及争议解决时人民法院和/或仲裁机构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人民法院和/或仲裁机构的诉讼文书向任何合同任何乙方当事人的上述地址和/或工商登记公示地址（居民身份证登记地址）送达的，视为有效送达。当事人对电子通信终端的联系送达适用于争议解决时的送达。

9.3 合同送达条款与争议解决条款均为独立条款，不受合同整体或其他条款的效力的影响。

量验收通过,不能免除或减少乙方对工程质量应承担的瑕疵担保责任。

第四部分 合同附件

本合同项下附件,系本合同之组成部分,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除有特别约定外,若附件中的相关约定与本合同条款发生矛盾的,应以本合同条款为准。本合同附件(包括但不限于):

- 附件一:《装修工程承包范围与界面划分》
- 附件二:《合同造价清单》
- 附件三:《签约版图纸目录》
- 附件四:《设备及材料清单》
- 附件五:《工程质量保修书》
- 附件六:《工程移交项目承诺书》
- 附件七:《项目进度计划》
- 附件八:《乙方项目部管理人员名单》
- 附件九:《关于当前发生签证变更洽商的承诺函》
- 附件十:《廉洁协议》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以下无正文)

甲方:上海三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地址:松江区广富林路600弄1号楼101室

联系电话:021-57790376

乙方: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翠湾社区福强路4001号文化创意园309栋

A座三层、四层

联系电话:0755-82994241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金地支行

银行帐号:44250100015600000472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新建松江区中山街道国际生态商务区N5地块6号楼凯悦酒店装饰工程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15 / 37696.5
施工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林汉杰	开工日期	2020年07月17日
项目负责人	陈俊杰	项目技术负责人	廖然	完工日期	2021年05月1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1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1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18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6 项, 符合规定 6 项 共抽查 项, 符合规定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1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11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潘冲雄 2021年05月10日		总监理工程师: 梁林 2021年05月10日	项目负责人: 陈俊杰 2021年05月10日	项目负责人: 吴晓勇 2021年05月10日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1.7 陆丰市人民医院外科综合楼建设项目二期

中 标 通 知 书

编号：LFJG2020-015

招 标 单 位 意 见	<p>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u>陆丰市人民医院外科综合楼建设项目二期（二次招标）</u> 招标评标工作已于 2020 年 9 月 1 日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你单位为中标单位，并已按规定公示完毕，未接到任何单位投诉和提出异议，请于规定时间内与我单位协商办理合同签订的有关事宜。</p> <p>法定代表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2020 年 9 月 11 日</p>		
交 易 中 心 确 认 意 见	<p>该项目已于 2020 年 9 月 1 日在我中心完成招标工作。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并已按规定公示完毕，未接到任何单位投诉和提出异议，现予以确认。</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2020 年 9 月 11 日</p>		
工 程 地 点	陆丰市东海镇大湖山	招 标 方 式	公开招标
联 系 人	林春喜	联 系 电 话	13500083718
工 程 规 模	一栋高十五层（地面十三层、地下二层）外科综合楼及附属裙楼，净化区域工程（包含 ICU、手术室、液体配置和消毒供应中心）装修装饰工程。（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招 标 内 容	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中 标 价	大写：伍仟陆佰万陆仟叁佰壹拾玖元壹角贰分 小写：56006319.12 元		
项 目 负 责 人	迟洪田	注 册 证 号	粤 122060700121

ZYSG-2020-677 -42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正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陆丰市人民医院

承包人（全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陆丰市人民医院外科综合楼建设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陆丰市人民医院外科综合楼建设项目二期
2. 工程地点：陆丰市人民医院大院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中央和省级补助资金，不足部分由市财政配套
5. 工程内容：一栋高十五层（地面十三层、地下二层）外科综合楼及附属裙楼，净化区域工程（包含 ICU、手术室、液体配置和消毒供应中心）装饰工程（以施工图与预算审核书为准）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施工图纸及投标文件计价清单要求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 年 9 月 20 日(以监理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1 年 2 月 2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56006319.12 元

人民币（大写） 伍仟陆佰万零陆仟叁佰壹拾玖元壹角贰分）；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佰玖拾伍万壹仟柒佰贰拾玖元肆角捌分

（¥ 1951729.48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详见投标清单（¥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迟洪田。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除手术室和 ICU 净化工程外其他工程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该工程主体工程的工程内容由于跟二次装修有交叉和重复的内容，因此承包人中标后需与原土建总包单位进行交接，明确施工内容；

5、由于本工程的消防工程和空调工程在第一标段，承包人施工过程中需与土建总包单位协调风管风口走向及消防设施改动，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9 月 17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陆丰市人民医院会议室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正本 2 份，副本 10 份，发包人执 6 份，承包人执 6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766387376J

地 址： _____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翠湾

社区福强路4001号文化创意


园309栋A座三层、四层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18000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E1-913 0 0 1

工程名称	陆丰市人民医院外科综合楼建设项目二期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13层 / 35957.32m ² 地下2层
施工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迟洪田	项目技术负责人	廖然	竣工日期	2021年06月3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u>3</u> 分部, 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u>3</u>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u>16</u>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u>16</u>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u>3</u> 项, 符合要求 <u>3</u> 项, 共抽查 <u>3</u> 项, 符合要求 <u>3</u>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u>0</u>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u>11</u>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u>11</u>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u>0</u> 项。		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1.8 郑东新区金融智谷工程 B 区 B4 标准层装修工程施工

ZYSG-2021-1038-70

郑州市郑东新区建设工程项目

中标通知书

中标编号: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郑东新区金融智谷工程 B 区 B4 标准层装修工程施工,

按照国家、省、市招标投标有关规定,经公开招标,经评

标委员会推荐,我单位研究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特此通知。

招标人:河南省郑州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24 日

中标主要内容

项目名称: 郑东新区金融智谷工程 B 区 B4 标准层装修工程施工	
开标时间: 2021 年 11 月 16 日	代理机构: 河南大河招标有限公司
中标金额: 54861976.83 元	项目经理: 邓守龙
计划工期: 120 日历天	注册编号: 粤 144060805189
质量要求: 工程质量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招标范围: 郑东新区金融智谷工程 B 区 B4 标准层等部位装修方案设计、方案优化及深化设计、施工图专项及深化设计, 装修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中的全部施工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标准层, 具体承包范围根据发包人的要求调整。	
合同签订期限: 自本通知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注: 1、上述内容应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相关实质性内容保持一致。

2、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 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 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正本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郑东新区金融智谷工程B区B4标准层装修工程施工

发包人（全称）：河南省郑州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河南省郑州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郑东新区金融智谷工程B区B4标准层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金融智谷工程B区B4标准层装修工程施工。

2. 工程地点: 郑州市郑东新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豫郑郑东服务[2017]03047。

4.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 郑东新区金融智谷项目位于位于龙湖区龙湖中环南路以北,鑫睿路以南,龙翔四街东,龙翔五街以西,B区B4标准层约2.2万平方米。

6. 工程承包范围: 郑东新区金融智谷工程B区B4标准层等部位装修方案设计、方案优化及深化设计、施工图专项及深化设计,装修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中的全部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标准层,具体承包范围根据发包人的要求调整。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年11月30日(以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2年3月29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 质量达到合格工程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 伍仟肆佰捌拾陆万壹仟玖佰柒拾陆元捌角叁分 (¥54861976.83元);其中设计费(大写) 壹佰伍拾肆万元整 (¥1540000.00元),施工费用(大写) 伍仟叁佰叁拾贰万壹仟玖佰柒拾陆元捌角叁分 (¥53321976.83元);需提供自开增值税普通发票;设计费增值税税率为: 6%,增值税款为: 捌万柒仟壹

佰陆拾玖元捌角壹分(¥87169.81元), 施工费增值税税率为: 9%, 增值税款为: 肆佰肆拾万零贰仟柒佰叁拾贰元零叁分(¥4402732.03元); 不含税价款为: 设计费壹佰肆拾伍万贰仟捌佰叁拾元壹角玖分(¥1452830.19元), 施工费: 肆仟捌佰玖拾壹万玖仟贰佰肆拾肆元捌角整(¥48919244.80元)。设计费中最终方案设计费按每平方米 20 元(含 6%增值税)和最终方案设计面积计算, 最终施工图设计费按每平方米 50 元(含 6%增值税)和最终的施工图设计面积计算。如果增值税税率随国家政策或其他原因变动时, 则合同中约定的对应价款随之调整。

本项目签约合同价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陆拾叁万壹仟贰佰叁拾元叁角壹分(¥631230.31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肆佰伍拾万元整(¥4500000.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备注: 具体承包范围, 根据发包人的招商要求调整, 无论招标范围或工程量如何调整, 合同单价不变。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邓守龙, 粤 144060805189。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郑州市郑东新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贰份,合同双方各执壹份;副本一式拾贰份,发包人捌份,承包人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为合同协议书签字页，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办人：

组织机构代码：9141010073551271X2

地 址：郑东新区心怡路 278 号

邮政编码：450000

电 话：0371-86259610

传 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

账 号： /



徐庆和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办人：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66387376J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翠湾社区福强路 4001 号文化创意园 309 栋 A 座
三层、四层

邮政编码：518000

电 话：0755-82990571

传 真：0755-82994241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





账 号： /

张永华

12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单

表D-4

工程名称	郑东新区金融智谷工程B区 B4标准层装修工程施工	结构类型	/	层数/建筑面积	/
施工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刚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1日
项目经理	邓守龙	项目技术负责人	刘延新	竣工日期	2023年4月6日
验收结论	已完成合同约定全部内容，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6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4月6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6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1.9 成都市第六人民医院金牛院区建设项目

ZY56-2023-009-1

成都建工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专业工程分包施工合同

成都市第六人民医院金牛院区建设项目工程 室内装饰装修专业工程分包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LYY0022

发包方(甲方): 成都建工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实际,为明确双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成都市第六人民医院金牛院区建设项目

1.2 工程地址: 成都市金牛区沙河源街道友联6组、陆家9组附近

1.3 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

①装饰工程专项设计图范围:装饰工程专项设计文件及相应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工作内容,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一:《成都市第六人民医院金牛院区建设项目内装合同清单》。

②民用建施设计图范围:建施图中除净化区域外的所有装饰装修,包括但不限于疏散楼梯,各类井道、机房、设备间、控制室、走道,机动车库、非机动车库等涉及的装饰施工工作内容,具体内容详《成都市第六人民医院金牛院区建设项目内装合同清单》。

③人防建施设计图范围:楼地面:防滑抛光砖地面对应区域结构板以上所有施工内容。天棚:所有装饰装修施工内容。内墙面:防潮防霉涂料、吸音墙面、抛光砖墙面12厚1:3水泥砂浆(不含)以上所有施工内容。踢脚线:抛光砖踢脚的所有施工内容。具体内容详《成都市第六人民医院金牛院区建设项目内装合同清单》。

④所有室内装饰工程与其他专业工程的交界面的收边收口收尾等工作内容（塞缝、密封、打胶、磨边等）。其他专业工程包括且不限于室、外墙幕墙门窗及铝板、电梯工程、净化工程、防火门窗、防火卷帘、屋面工程、总平及室外工程、泛光照明、安装及机电设备工程等。

⑤二次排版深化设计：所有装饰工程施工前，必须进行排版深化设计，达到最佳呈现效果及材料合理利用，包括且不限于地砖、墙砖、吊顶、地漏、洁具、灯具、PVC卷材、石材等施工内容。

⑥为完成上述范围内工作内容而采取的相应措施。

⑦合同范围外的变更、签证及由建设方按照要求委托发包人实施的材料暂估项和专业暂估项等。

1.4 承包方式：本工程采用“包工包料包机械消耗、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环境保护、包甲方与建设单位的总承包合同中所涉及到的本分包合同内容和甲方对建设单位的承诺及建设单位对甲方所作的规定、约束等”的包干方式。

1.5 工作界面划分：

①楼地面工程

室内及屋面、楼梯间、设备房间等区域：防滑地砖、PVC卷材、防静电架空地板、橡胶板楼地面、石材楼地面、铜板楼地面、地毯楼地面、无机磨石地坪、地砖踢脚线、不锈钢踢脚、PVC踢脚、无机磨石踢脚等所有装饰类面层及清单内确定的基层施工内容。

②墙面工程

玻璃隔断、卫生间隔断隔板、墙砖、覆膜铝板、医疗板、电解钢板、穿孔吸声板、冰火板、木纹聚乙烯膜、射线防护板、铜板磁屏蔽、陶铝木纹吸音板、涂料等室内墙面装饰面层及清单内确定的基层施工内容。

③天棚吊顶工程

吸声矿棉板吊板、装饰石膏板吊板、铝合金扣板吊顶、无机预涂板吊板、穿孔铝板、吊顶与窗之间铝板封边等吊顶工程。含天棚吊顶的安装专业末端设备点位综合排布、定位、追位、软膜灯具框架及面膜安装工作（光源除外）

④其他

(1) 不锈钢无障碍坡道护栏、不锈钢楼梯栏杆、楼梯间平台不锈钢栏杆、不锈钢楼梯靠墙扶手、不锈钢护窗栏杆、成品 PVC 护角、成品输液轨道安装、成品隐私轨道安装、洗漱台及柜体、卫生间安全抓杆、洗脸盆抓握扶手、大便器抓握扶手、助力拉杆、银镜、布纹硬包墙面、收费、挂号窗口、采血窗口、成品扶手、无墙车库护栏、地下室坡道不锈钢护栏、备餐窗口、室内、室外所有玻璃栏板等。

(2) 负责安装及机电设备等各专业终端设备的开孔。开孔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喷淋头、喇叭、烟感，温感、风口、开关、插座、灯具以及各类检修口（含管道、阀门、挡烟垂壁、防火卷帘、消火栓箱、配电箱、显示屏等）、施工预留洞等洞口的预留、开口、开孔、加固以及机电安装完成后的收边收口等。

(3) 包含为完成界面范围内工作内容而采取的相关措施，及项目竣工验收移交前的保洁工作。

1.6 总承包单位配合工作

①向专业承包人提供施工用水用电合适接驳点，施工用电提供至二级配电箱。

②向专业承包人提供并移交满足专业承包人施工需要的符合规范的施工基层。

③总承包单位提供临时施工道路及材料临时堆放场地，但场地内外二次转运费用由专业承包人自行解决并承担费用。

④负责洞口临边、临时消防、临时供电等安全防护措施。如因专业承包人使用上述设施不当造成安全事故及损失，总承包单位不承担相应责任。

⑤总承包单位对于已接收的分包工程成品，提供必要的成品保护措施。

⑥原则上不提供住宿办公临时设施，在有条件的情况下有偿提供基本生活及办公需求的临时设施或场地，不包含办公设备等。若总承包单位在施工现场提供场地，专业承包人自行搭建临时设施，费用自理。

⑦负责收集、审核、整理汇总专业承包人过程验收、竣工验收、竣工备案、工程移交、竣工结算等所需所有资料，组织政府职能部门相关验收。

1.7 专业承包单位配合工作

①负责总承包单位提供施工用水用电接驳点后的所有箱体及线路接入使用工作，保持维修并使其处于良好的使用状态，费用自行负责。

②负责对总承包单位或其他专业承包人提供的与专业承包施工范围有关的门窗洞口、施工基层等工作界面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接收移交；验收不合格向总承包单位提出书面整改要求并在整改完成后接收移交。因专业承包人未进行验收或自身在移交过程中未发现问题而接收移交的，由专业承包人自行解决并承担相应费用。

③负责室内装饰工程自身以及与其他专业工程所有交接界面的收边收口处理并承担自身的相应费用。交接界面包括但不限于门窗工程、栏杆栏板、电梯工程、净化工程、泛光照明、设备基础、安装工程及设施设备。

④负责自身施工垃圾的收集清理，保持文明施工，需总承包单位集中外运的，相应费用由专业承包人承担。

相应费用，非乙方造成的二次保洁不含在内。

第二条 合同工期

2.1 开工日期（暂定）：本分包工程定于2023年1月10日开工；

竣工日期（暂定）：本分包工程定于2023年7月9日竣工；

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80天（法定节假日已包括在工期内）。

2.2 因甲方原因，不能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工或导致工期延误，则合同工期相应顺延。

2.3 因乙方原因，不能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合同工期不予顺延。

2.4 如遇有下列情况之一，乙方应在发生后两天内，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报告，经甲方同意并报建设单位或监理书面认可后，可考虑工期延长：

2.4.1 与分包合同相关的工程工期调整；

2.4.2 因不可抗力影响（不可抗力的定义和范围按总包合同）；

2.4.3 非乙方原因的分包工程范围内的工程变更及工程量增加；

2.4.4 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导致停工时间连续12小时以上；

2.4.5 经甲方书面确认的其他原因。

第三条 工程质量标准

3.1 乙方必须严格按经设计院、建设方、监理、甲方认可的本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图纸、设计说明、设计变更、技术核定单等工程文件中规定和现行的国家、地方颁发的规范、标准和规定要求组织施工。

3.2 本工程施工质量必须达到《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等有关标准规范要求，并通过甲方、建设单位、监理、

同)执行,或者材料、设备质量不满足国家标准、设计及规范要求的,则承包人违约,承包人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同时,发包人将按照现场管理办法对承包人进行处罚。

3.3 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标准规范、设计要求进行施工。因乙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有权根据约定的标准规范检查检验乙方施工质量,并对不符合约定标准的部分,有权要求乙方返工,由此造成的工期、经济损失由乙方全额承担。

3.4 工程具备隐蔽条件或达到约定的中间验收部位时,乙方应进行自检,并在隐蔽或中间验收前按甲方要求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进行验收。

3.5 质保期按照附件三:《成都市第六人民医院金牛院区建设项目施工合同》(合同编号:LYXJ-20016)(以下简称:总承包合同)及建设单位相关规定执行。在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一式肆份,其中原件肆,复印件__/_份),由甲方及时组织建设单位、监理等核验各方进行验收。

第四条 合同预算金额

4.1 合同预算价税合计金额暂定人民币(小写):¥46877312.25元,人民币(大写):肆仟陆佰捌拾柒万柒仟叁佰壹拾贰元贰角伍分。不含税总金额(大写)肆仟叁佰万零陆仟柒佰零捌元肆角玖分(¥43006708.49元),税金(大写)叁佰捌拾柒万零陆佰零叁元柒角陆分(¥3870603.76元)。税率为9%。后附《工程量清单》仅作为工程进度款支付使用,最终结算以审计单位最终审定的结算金额下浮9%作为结算价。

4.2 本合同预算金额按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资料计算(详见附表一)。

同
条
方
合
则
伍
大
标
合
安
是
进
造
方

可请业务主管部门进行调解，也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出起诉。

9.3 本合同签订地：四川省成都市琴台路 147 号

9.4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

甲方：成都建工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琴台路 147 号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 126 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 B29 层、30 层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职能部门负责人：[Signature]

联系人：黄俊杰

项目经理：[Signature]

联系电话：0755-82994241

联系电话：028-69086242

基本户开户银行：

基本户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江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金地支行

帐号：4311 7010 0100 1173 23

帐号：44250100015600000472

纳税人识别号：9151010020190484XT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66387376J

邮编：

邮编：

开票电话：028-69086216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以下无正文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成都市第六人民医院金牛院区建设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7	分项工程数量	19
施工单位	成都建工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唐杰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张文平
分包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彭海林	分包单位技术负责人	张灏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吊顶	合格		合格	
2	细部	合格		合格	
3	涂饰	合格		合格	
4	建筑地面	合格		合格	
5	饰面板	合格		合格	
6	饰面砖	合格		合格	
7	轻质隔墙	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整		齐全完整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设计要求		符合设计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观感质量好		观感质量好	
综合验收结论	经综合检查验收, 该分部工程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章)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章)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签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章)
彭海林 2023年8月15日	唐杰 2023年8月15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1.10 西藏饭店客房装饰维修翻新（一、二段）工程

ZYS6-2019-516-34

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CHINA CAPITAL TENDERING CO.,LTD

中标通知书

深圳中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西藏饭店客房装修维修翻新（一、二段）工程项目（项目编号：0773-1941GNSCGCGK2721）公开招标的招标文件和你单位于2019年09月27日递交的投标文件，经评审委员会评审，现最终确定你单位为上述招标项目的中标人，中标金额为：RMB42,964,503.52元（大写：人民币肆仟贰佰玖拾陆万肆仟伍佰零叁元伍角贰分）。

请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本次项目的采购人：西藏饭店（成都）签订采购合同。

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编号：TH2019-009

西藏饭店客房装修维修翻新（一、二段）工程项目

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甲 方：西藏饭店（成都）

乙 方：深圳中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2019 年 09 月 10 日

签约地点：成都市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西藏饭店（成都） 以下简称“甲方”

住所：成都市金牛区人民北路一段10号西藏饭店（成都）

承包人：深圳中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4001号（深圳文化创意园）AB座5层A506A

甲方计划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地块建设名为“西藏饭店客房装修维修翻新（一、二段）工程”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甲方将上述项目的相关安装工程的施工（以下简称“本工程”）委托乙方实施及完成，并向乙方提供了本工程的招标文件。乙方按上述招标文件进行了投标。

鉴于：

1、双方同意将各自严格、认真履行本协议书以及本协议书所列明的任何合同文件为其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2、乙方对本工程的一切施工图纸及所有合同文件上的所有要求，以及乙方所负的一切责任和义务，在签约前均已研究并明了，并已到本工程施工现场实地勘察。乙方在签约前已完全明确本工程施工过程中将会遇到与其他承包方的协调、配合及现场实际情况对乙方施工可能带来的一切影响，乙方的报价已完全考虑了所有各种因素对价格的影响。

3、乙方确保所签之价格无误，如有错漏由乙方负责，日后不得以不熟悉本合同的所有要求或其他种种借口而拖延工程或要求补偿，因此所发生的一切损失概由乙方负责。

4、甲方已接受乙方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竣工交付和保修责任的投标书，包括其附属文件。

5、乙方同意按照下文约定的合同文件的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甲方和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进而保证本工程的圆满竣工。

6、下述第五条文件与本协议书一道共同构成甲乙双方之间针对本工程的合同，统称“本合同”。

甲方、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设计、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本工程为西藏饭店客房装修维修翻新（一、二段）工程项目，建筑面积 1.8 万平米，该项目的工作内容主要涉及西藏饭店客房装修维修翻新（一、二段）工程。

1、工程名称：西藏饭店客房装修维修翻新（一、二段）工程项目

2、工程地点：成都市金牛区人民北路一段 10 号西藏饭店（成都）

3、工程范围：包括“西藏饭店客房装修维修翻新（一、二段）工程”需要改造的相关工程全部工作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第二条 工程承包方式

本工程承包方式为按工程量清单计价的固定综合单价包干,按实结算的方式，即包工包料、包税率（含增值税）、包措施费、包保修、包机械、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验收及为完成该项工序所需的全部费用的综合单价包干形式由乙方承包本工程。

第三条 合同工期

本合同计划总工期为 220 日历天(不包含春节及糖酒会期间)；计划开工日期：2019 年 10 月 8 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计划竣工日期：2020 年 5 月 15 日。

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 (1) 工程量变化和 design 变更；
- (2) 不可抗力；下雨天造成室外无法施工的，工期应顺延；
- (3) 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 (4) 甲方未按时参加阶段验收而造成的工期延误。

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

因乙方供材或施工等原因不能按期完工的，工期不顺延；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实际竣工日期为甲方、监理人员、设计确认并经甲方工程部门盖章的竣工验收报告所标示的最后日期为准；实际开工日期按甲方发出的书面开工通知为准。各节点工期、区段工期如下：

若甲方有必要调整某节点工期、区段工期时，乙方须全力配合，所需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第四条 合同价款

合同暂估总价：¥42964503.52 元。(大写)：肆仟贰佰玖拾陆万肆仟伍佰零叁元伍角贰分 (人民币)；

其中增值税：¥3547527.81 元。(大写)：叁佰伍拾肆万柒仟伍佰贰拾柒元捌角壹分 (人民币)

(本页为双方签署页)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陈蓉
(或授权签约人)： _____

联系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传真号码： _____

签约时间：

签约地点：

乙方：(公章)深圳中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峰
(或授权签约人)： _____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4001号(深圳文化创意园)AB座5层A506A

邮政编码： 518000

联系电话： 0755-82994241

传真号码： 0755-82990571



单位工程竣工资料

工程名称: 西藏饭店客房装修维修翻新(一、二段)工程
 工程地址: 成都市金牛区人民北路一段10号西藏饭店
 设计单位: 上海天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地勘单位: /
 建设单位: 西藏饭店(成都)
 监理单位: 成都市众恒建设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时间: 2019-10-8
 竣工时间: 2020-5-30

资料整理时间: 2020-5-30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西藏饭店客房装修维修翻新（一、二段）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	建筑面积/建筑规模	约18000m ²
施工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姜洪毅	开工日期	2019. 10. 08
项目负责人	张灏	项目技术负责人	迟洪田	竣工日期	2020. 05. 30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3 分部，经查 3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3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3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共抽查 项，符合要求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不符合要求 项。	验收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5月30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5月30日	 单位负责人： 2020年5月30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5月30日	 注册号： 有效期：

四川省建设厅制

1.11 知识城长岭雅居项目精装修工程

ZY46-2023-079 -5

合同编号: 南采FB2023011

知识城长岭雅居项目精装修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分包工程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

承 包 人: 广州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专业分包人: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 约 时 间: 2023 年 2 月 28 日

签 约 地 点: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承 包 人(甲方): 广州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付琦
住所地: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112号1608房

专业分包人(乙方):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凤琪
住所地: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鉴于专业分包人已对知识城长岭雅居项目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 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 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甲乙双方就该工程专业作业承包事项协商一致, 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专业分包人资质及纳税资格

营业执照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66387376J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JZ安许证字【2021】225182延
有效期: 至2024年11月19日
专业分包资质证书编号: D244060706
资质等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有效期: 至2025年08月18日
专业分包纳税身份类型: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二、分包作业范围

工程地点: 本工程位于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长贤路以南、萝岭路以东地块。

专业分包作业范围及内容: 承包人指定范围内的本项目1#、2#、3#、4#、5#、6#、7#、10#、11#、12#、中小学、幼儿园及附属商铺、公共建筑的户内精装修, 整个项目的公区精装修、地下室精装修工程施工, 详见附件清单描述。专业分包人必须全部完成上述工作内容, 不得拒绝承包人的新增或减少工作内容, 专业分包人不得提出任何异议和赔偿要求。

三、分包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3年01月30日（具体以承包人的项目部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2024年12月30日（专业分包工程完工验收时间，具体以满足业主和承包人的现场实际进度要求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695天。

节点工期：_____ / _____。

四、质量标准

分包工程质量应符合承包人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的质量标准，并同时达到：确保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和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及行业颁发的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格与合同价格形式

1. 暂定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叁亿捌仟肆佰贰拾贰万陆仟肆佰陆拾元叁角（¥384226460.30元），税率为9%，其中税款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仟壹佰柒拾贰万伍仟壹佰贰拾元伍角捌分（¥31725120.58元），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亿伍仟贰佰伍拾万零壹仟叁佰叁拾玖元柒角贰分（¥352501339.72元）。

2. 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仅作为过程支付进度款依据，最终结算金额以业主审定价下浮4.00%为准，且总包方额外收取分包方1%结算额的水电费；精装修工程施工建筑垃圾由分包自行外运处理。

3. 价格确定标准如下：

3.1、合同价款确认：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7-2013）、《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2013）、《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8-2013）、《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及《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等计价相关定额标准及工程实施期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材料设备参考价格编制综合单价并执行中标下浮率。

3.2、本项目施工图审查通过后，根据最终确认的施工图纸，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单价或总价，按合同已有的价格；合同中没有适用变更工程的单价或总价，按业主主合同第17.1款的约定确定合同价格清单。

3.3 物价涨跌的价格调整

按合同约定的人工、钢筋、型钢材、水泥、混凝土、砂浆、电线电缆（含母线

八、其他

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2. 本协议书于 2023 年 月 日在 广东省广州市 签订,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书一式 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 4 份,专业分包人执 2 份。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专业分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工程款必须汇入指定账号,否则本公司概不承担违约责任
 户名: 深圳中咨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 44250100015600000472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金地支行

1.12 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智能工厂项目装饰机电工程

ZYSG-2024-205-21

合同号: ZC_ZCHT_240621004

工程施工合同

通威太阳能(成都)有限公司

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智能工厂项目装饰机电工程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全称）：通威太阳能（成都）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全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智能工厂项目装饰机电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智能工厂项目装饰机电工程。
2. 工程地点：成都高新综合保税区双流园区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川投资备【2309-510122-04-01-666262】FGQB-0335 号。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

(1)：B1 办公楼、B2 停车楼、B3 食堂、C3 门卫室四个单体所涉及的所有内部装饰、机电安装工程，后期如遇各类调整，竞标人需根据招标人需求对装饰类、机电类等各专业图纸进行深化设计，对室内装饰及机电工程进行节点补充；

5.1.1、装饰部分包括：室内楼地面混凝土板以上所有工序，内墙抹灰层、腻子找平层及后续所有工序，吊顶工程，所有因装饰及安装需要在墙、地面的开槽开孔及后续修复，室内轻钢龙骨隔墙、玻璃隔墙与幕墙间所有收边收口，室内绿化造景。

5.1.2、机电部分包括：室内暖通工程，给排水工程（雨水除外），消防工程，室内所有电气工程（室外主电缆接入及配电室内所有成套设备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内），室内所有需出户的管、线安装（出户接入室外接头井），消防系统需接入厂区中控室内。

5.1.3、B1 办公楼一层展厅以及展厅接待大厅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2) 所有材料厚度必须满足设计及国家规范要求，正负偏差均需满足现行规范标准，满足“规格尺寸、外形、重量及允许偏差”规范要求，在满足规范要求前提下，按照图纸要求厚度结合合同约定的相应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进行工程量计算；

详见附件 5：技术要求。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6 月 10 日，总工期 120 天；确定开工日期以招标人进场通知/开工令时间为准（开工时间延后，相应工期进行顺延）。

计划完工日期：

B3 食堂一层后厨及就餐区：计划完成：2024 年 7 月 30 日，后厨区域 7 月 15 日必须具备后厨设备搬入条件，

二层 10 月 10 日交付使用；

B1 办公楼：计划完成：2024 年 10 月 10 日；

B2 停车楼：计划完成：2024 年 10 月 10 日；其中 1-4 层停车区 9 月 10 日交付使用，5 层办公区及就餐区 10 月 10 日交付使用；

工期天数（不含验收期，该工期均包括可能出现的各种形式的雨、雪、冰雹、台风、高温天气、每日 8 小时以内的停水或停电、扰民和民扰、周边道路干扰施工、中考、高考影响等不利因素对工期造成的延误天数）。。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130,440,653.45 元（大写：人民币壹亿叁仟零肆拾肆万零陆佰伍拾叁元肆角伍分）；不含税：¥119,670,324.27 元（大写：人民币壹亿壹仟玖佰陆拾柒万零叁佰贰拾肆元贰角柒分），税额：¥10,770,329.18 元（大写：人民币壹仟零柒拾柒万零叁佰贰拾玖元壹角捌分），税率：9%增值税专票。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2,584,304.36 元（大写：贰佰伍拾捌万肆仟叁佰零肆元叁角陆分）；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18,721,556.84 元（大写：壹仟捌佰柒拾贰万壹仟伍佰伍拾陆元捌角肆分）；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11,075,000.00 元（大写：壹仟壹佰零柒万伍仟元整）；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12,273,712.72 元（大写：壹仟贰佰贰拾柒万叁仟柒佰壹拾贰元柒角贰分）；

(5) 规费

人民币：¥1,603,895.89 元（大写：壹佰陆拾万叁仟捌佰玖拾伍元捌角玖分）；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结算时综合单价均不作任何调整。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黄勇华。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竞争性谈判文件及其补遗；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专用条款与通用条款不一致的地方，不管通用条款是否约定可以改变，均以专用条款约定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6 月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成都市双流区林家祠路 888 号通威太阳能(成都)有限公司行政楼 3 楼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承包双方合同签订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发包人/甲方(章): 通威太阳能(成都)有限公司
(公章)

统一信用证代码: 915101225722584966

地址: 成都高新综合保税区双流园区绿保横路一段

邮编: /

法定代表人: 徐涛

委托代理人: 周洪

电话: 028 60666618

传真: /

电子信箱: zhouh@tongwei.com

开户银行: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双流支行

账号: 431120100100121788



承包人/乙方(章):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统一信用证代码: 91440300766387370J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

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邮编: 518000

法定代表人: 周凤琪

委托代理人: 丁寅萍

电话: 15889693778

传真: /

电子信箱: 3994040539@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行

账号: 44250100015600000472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representative.

1.13 绿岛国际壹中心酒店-精装修工程（施工）

ZY SG-2014-104-7

SFD-2015-06

工程编号：2310-440343-04-01-625533002001

合同编号：SPTK-LDGJ-sg-026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绿岛国际壹中心酒店-精装修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绿岛国际壹中心酒店-精装修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大鹏发财备案(2023)0067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绿岛国际壹中心酒店位于大鹏新区坝光海康路以北,海潮路以东,商业约69000平方米。酒店独立塔楼,酒店建筑面积约24000平方米,共有13层,客房套数204间,包含有餐饮、会议、婚宴、行政酒廊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____%; 国有资本100%; 集体资本____%; 民营资本____%; 外商投资____%; 混合经济____%; 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为酒店精装修工程施工:包括但不限于电梯厅、电梯轿厢、走廊、大堂及入口、中西餐厅及包房、客房、厅门、消防栓及管井暗门、卫生间、厨房、宴会厅、地下垂直入口及其配套用房等精装修工程;灯具等安装工程;二次机电(给排水、电气、暖通空调系统等)、二次消防改造及验收(应急照明、疏散指示、烟感、喷淋系统等);灯具、洁具五金、软装艺术品、标识导视及电视投影等采购及安装工程;拆除工程(若有)、垃圾清运、白蚁工程等。具体招标工程内容详见本工程施工图纸、招标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包含的全部内容;本招标工程在实际施工中施工内容可能有增减,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接受发包人提出的设计变更的要求,并按设计变更调整施工范围及内容。投标人应对施工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因勘察现场所引起的任何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_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_长：_米；_宽：_米；_高：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_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__长：__米_宽：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__长：__米_宽：__米_高：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__长：__米__宽：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__长：__米_宽：__米_高：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_（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_ <input type="checkbox"/> _基坑支护_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_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_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_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_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_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__平方米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_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_ <input type="checkbox"/> _室外给、排水系统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_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_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___（户数：_____户；_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_(<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_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_(<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_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_(<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_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_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_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4 月 2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 1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0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20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亿贰仟柒佰贰拾壹万肆仟叁佰叁拾壹元叁角柒分
(¥127214331.37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贰佰贰拾肆万伍仟陆佰捌拾柒元柒角玖分(¥2245687.79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柒佰伍拾万元 (¥7500000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益田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4425 0100 0156 0000 1658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3 月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捌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66387376J

地址： _____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
 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
 (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0755-82994241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zy@zy-const.com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益田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44250100015600000472

1.14 深北家园项目户内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

ZYSG-2024-320-22

深北家园项目户内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合同编号: _____

乙方合同编号: _____

甲方(工程承包方): 广州铁路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吴晓东
住 所: 广州市越秀区共和路9号

乙方(专业分包方):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周凤琪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
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
B29层、30层

签订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甲方与建设单位 深圳市广深铁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签订的《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深北家园项目户内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作内容

(一) 工程名称：深北家园项目户内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

(二) 专业作业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

(三) 专业分包内容：1.装饰部分：户内顶棚乳胶漆、卫生间、厨房铝扣板吊顶、走道石膏板吊顶；户内墙面乳胶漆、卫生间、厨房墙面瓷砖；户内地面瓷砖、木纹砖、石材；2.安装部分：户内水电安装、卫生间洗手盆、坐便器、花洒安装、厨房橱柜、燃气灶、热水器安装等，具体施工内容以最终确定的方案为准。本工程使用的材料采用国产优质品牌并满足设计要求，选定的品牌必须报深圳市保障署并获得审批通过。

专业分包作业内容详见专业分包工程量清单附件，具体施工范围以建设单位及甲方的具体要求为准。

(四) 承包方式：综合单价承包

第二条 分包工作期限

(一)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450天，总日历工作天数不超过甲方与发
包人约定的工期。

(二)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6月25日；计划竣工日期为：2025年9月18日(以发包人(业主)书面批准为准)。总日历工作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计划竣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 下列原因经甲方书面同意，工期可顺延：

- 1.因不可抗力造成的工期延误；
- 2.发包人(业主)同意的工期顺延；
- 3.因重大变更引起工程量变更。
- 4.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包人(业主)调整工期，本合同工期相应调整，乙方应无条件接受并配合甲方组织资源，确保合同工期，不得因此提出索赔。

5.节点工期要求：详细施工计划(含节点计划)，甲方应根据发包人(业主)总工期及分项工期要求另文下达，作为本合同附件，乙方必须严格执行。

6.本分包作业期限已综合考虑法定节假日(特别是中秋、春节等重

要节假日)、各类天气原因、交通管制、中高考、两会、农忙、甲方或业主或政府部门检查、工地现状等对工期产生影响的延误,乙方承诺不因此类原因提出任何有关的工期和费用索赔。

7. 专业分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在约定的期限内对施工场地进行清理后离场;逾期未完成清理并退场的,乙方遗留的物品视为乙方自行遗弃,甲方有权出售或另行处理乙方遗留的物品,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三条 合同价款

(一) 双方约定采取以下计价方式:

不同工作成果的计件单价(含管理费),按确认的工程量计算。暂定费总计人民币(含增值税)大写 陆仟肆佰陆拾贰万陆仟陆佰陆拾陆元捌角柒分(小写: 64626666.87 元),其中不含税价 59290520.06 元,税率 9%,增值税 5336146.81 元。

(二) 价款的调整

1. 本合同 单价包干。(该单价包含乙方管理费、务工人员工资、奖金、加班费、社会保险金、有关税费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工程所做的辅助工序,甲方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因发包人(业主)调整工程项目费用的,参照投标报价原则调整相应比例的合同金额,具体比例以甲方调整为准。

3. 因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调整导致税费变化的,双方可根据税费变化情况对合同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第四条 计量、结算与支付

(一) 计量与结算

1. 工程数量结算以设计图纸和工程实物为依据,按乙方实际完成且经甲方、监理、发包人(业主)认可的合格工程数量为准。项目最终结算按实计算,合同中有适用清单(或类似)的套用合同清单子目,合同清单中无适用的,可参照招标或比选报价原则确定。

2. 本合同执行甲方的验工计价程序及规定,该验工计价程序及规定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之一。

3. 本合同实行按 次 计量(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给予审批),乙方在每次计量前应填报已完合格工程数量清单,甲方组织有关人员进行现场核实。

4. 有下列情况之一,不予计量:

(1) 工程质量不合格,已明确要求返工或已返工,但工程质量未经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铁路地产置业有限公司（甲方名称）与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乙方名称）深北家园项目户内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合同编号：_____）签署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

联系人及电话：
2024年7月1日

联系人及电话：
2024年7月1日

2、财务状况（营业收入）

2022-2023 财务状况表

项目或指标	单位	2022	2023
一、注册资金	万元	26000	26000
二、净资产	万元	56728.53	61771.15
三、总资产	万元	79797.17	79613.29
四、固定资产(原值/净值)	万元	1328.62/246.86	1328.62/312.43
五、流动资产	万元	79400.31	78970.30
六、货币资金	万元	9284.64	14024.18
七、流动负债	万元	22098.64	16454.64
八、负债合计	万元	23068.64	17842.14
九、营业收入	万元	280728.13	299330.60
十、税前利润	万元	7491.84	5609.82
十一、净利润	万元	7125.79	5042.61
十二、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1938.72	5572.51
十三、速动资产	万元	54572.37	56070.13
十四、资产总额	万元	79797.17	79613.29
十五、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280728.13	299330.60
十二、主要财务指标	——	——	
1. 净资产收益率	%	12.56	8.16
2. 总资产报酬率	%	11.4	7.14
3. 主营业务利润率	%	6.57	6.15
4. 资产负债率	%	28.90	22.41
5. 流动比率	%	359.30	479.93
6. 速动比率	%	247.32	340.76

2.1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②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25
七、财务情况说明书	26

中壹建设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求是大厦东座 701-703 电话：82915153 82915159 传真：82915154

机密

深天大审字[2023]T106号

审计报告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三月六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92,846,429.25	46,438,002.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365,215,914.21	202,189,632.5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248,279,313.90	192,874,872.92
其他应收款	4	87,661,478.50	76,689,114.78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5		4,205.06
流动资产合计		794,003,135.86	518,195,827.7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	1,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2,468,621.93	2,164,317.7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68,621.93	3,664,317.77
资产总计		797,971,757.79	521,860,145.51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	10,500,000.00	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	110,302,021.32	649,813.04
预收款项	10	66,973,300.17	68,761,943.64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1	1,686,636.82	1,621,159.75
应交税费	12	1,920,546.14	560,731.77
其他应付款	13	29,603,956.50	1,385,350.5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20,986,460.95	82,978,998.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	9,700,000.00	12,873,806.0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700,000.00	12,873,806.08
负债合计		230,686,460.95	95,852,804.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	260,000,000.00	159,9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	51,317,114.42	
未分配利润	17	255,968,182.42	266,027,340.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67,285,296.84	426,007,340.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97,971,757.79	521,860,145.51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8	2,807,281,368.59	2,357,629,580.88
减：营业成本	18	2,616,632,550.87	2,202,015,570.61
税金及附加	19	6,186,158.68	5,637,953.14
销售费用	20	5,145,940.85	5,834,680.26
管理费用	21	18,904,061.82	21,294,485.45
研发费用	22	85,574,584.15	74,179,650.62
财务费用	23	678,525.47	545,177.91
其中：利息费用		527,971.00	757,739.42
利息收入		204,817.59	-292,691.79
加：其他收益	25	758,911.85	2,584,612.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		-337,106.8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918,458.60	50,369,568.12
加：营业外收入	26	49,242.74	11,406.46
减：营业外支出	27	233,557.82	225,881.7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734,143.52	50,155,092.86
减：所得税费用		3,476,187.41	4,368,129.2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257,956.11	45,786,963.6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257,956.11	45,786,963.6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71,257,956.11	45,786,963.6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一)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42,466,443.50	2,540,821,961.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4,596,002.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18,606.00	1,385,350.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70,685,049.50	2,546,803,314.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62,384,783.57	2,470,767,539.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252,846.64	19,247,829.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737,481.01	62,656,682.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697,213.34	84,935,201.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0,072,324.56	2,637,607,253.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87,275.06	-90,803,938.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22,521.00	436,266.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2,521.00	1,936,266.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2,521.00	-1,936,266.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20,000.00	56,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0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520,000.00	66,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173,806.08	826,193.9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527,971.00	757,739.4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701,777.08	1,583,933.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18,222.92	64,916,066.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408,426.86	-27,824,138.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438,002.39	74,262,140.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846,429.25	46,438,002.39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二）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1,257,956.11	45,786,963.62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18,216.84	709,157.21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27,971.00	757,739.4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9,398,881.26	33,255.9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7,507,462.25	-140,091,065.64
其他		2,000,010.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87,275.06	-90,803,938.9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2,846,429.25	46,438,002.3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6,438,002.39	74,262,140.7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408,426.86	-27,824,138.33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 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优先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9,980,000.00	-	-	-	266,027,340.73	426,007,340.73	103,480,000.00	-	-	-	218,240,366.67	321,720,366.6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9,980,000.00	-	-	-	266,027,340.73	426,007,340.73	103,480,000.00	-	-	-	218,240,366.67	321,720,366.67
三、本年年末余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20,000.00	-	-	51,317,114.42	-10,059,158.31	141,277,956.11	56,540,000.00	-	-	47,786,974.06	45,786,963.62	104,286,974.0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1,257,946.11	71,257,956.11					2,000,010.44	2,000,010.4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20,000.00	-	-	-	-	100,020,000.00	56,540,000.00	-	-	-	-	56,54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0,020,000.00	-	-	-	-	100,020,000.00	56,540,000.00	-	-	-	-	56,54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1,317,114.42	-81,317,114.42					2,000,010.44	2,000,010.44
1. 提取盈余公积					51,317,114.42	51,317,114.4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60,000,000.00	-	-	51,317,114.42	255,968,182.42	567,285,296.84	159,980,000.00	-	-	-	266,027,340.73	426,007,340.73

(附附注补充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04年09月17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 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66387376J的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 周凤琪; 认缴注册资本: 人民币26000万元;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本公司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本公司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与施工; 建筑智能化工程、维护及保养;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钢结构工程; 消防工程; 金属门窗工程; 建筑防水工程; 展览展示策划、设计; 展览用具的上门安装; 园林景观工程; 城市道路照明工程; 环保工程; 净化工程; 建筑材料供销; 古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 文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 雕塑、壁画设计与施工; 结构补强工程; 土石方工程; 劳务分包; 体育设施; 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合同能源管理;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 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12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的财务报表。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借贷记账法，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计量为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回收金额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本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四）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发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为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限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应收款项

1. 坏账的确认标准

凡因债务人破产，依据法律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逾期三年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列作坏账的应收款项，以及其他发生减值的债权如果评估为不可收回的，则对其终止确认。

2. 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如果对个别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采用直接核销法核算坏账损失。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及计提比例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其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确定报告期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

（七）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包括材料、在产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存货以实际成本核算，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其确认标准为：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是指企业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费用后的价值。

（八）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计价

（1）以支付货币资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成本计价；（2）以放弃非现金资产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规定计价；（3）以债务重组取得的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的规定计价；（4）通过行政划拨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划出单位的账面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5）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合并所述方法确认；（6）以发行权益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7）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及收益确认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单位，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当期投资收益，确认的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收后产生的累计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照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的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能够恢复，应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按个别投资项目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

(九)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能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才予以确认。

1.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2.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	4.75%
机器设备	5%	10	9.5%
电子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对于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否则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市价持续下跌；（2）技术陈旧；（3）损坏；（4）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5）产生大量不合格品。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计价

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一）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价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1）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2）与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期内合理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无法预见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2）市价在当前大幅下降，预期不会恢复；（3）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4）其他足以证明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划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

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四）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

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五) 收入确认原则

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当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一)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二) 该合同明确了各方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三) 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四) 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 或金额；
- (五) 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企业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其他收入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执行。

(十六) 所得税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递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资产的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本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变更，不存在重大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会计差错。

六、 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类与税（费）率：

序号	税 种	税（费）率	说 明
1	增值税	3%、6%、9%、13%	货物销售收入或应税服务收入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3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4	地方教育附加	2%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25%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七、 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上年年末”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1 年度，“本期”指 2022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现 金	100,351.06	389,342.10
银行存款	92,746,078.19	46,048,660.29
合 计	92,846,429.25	46,438,002.39

2. 应收账款

(1) 期末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365,215,914.21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365,215,914.21	100%		202,189,632.59	100%	
合 计	365,215,914.21	100%		202,189,632.59	100%	

(2) 期末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40,787,362.77	一年以内	工程款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35,175,544.58	一年以内	工程款
中铁十一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32,199,783.09	一年以内	工程款
通号工程局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1,555,686.17	一年以内	工程款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温州市瓯海区丽岙街道丽塘村经济合作社	24,649,404.34	一年以内	工程款
合 计	164,367,780.95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45.01%		

3. 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48,279,313.90	100%	192,874,872.92	100%
合 计	248,279,313.90	100%	192,874,872.92	100%

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立信石材商行	7,000,000.00	一年以内	货款
中科弘力电器（来宾）有限公司	5,370,966.00	一年以内	货款
鹰潭市康智建材有限公司	4,370,375.75	一年以内	货款
西安创展新辉建材有限公司	3,334,076.22	一年以内	货款
贵阳东合盛泰贸易有限公司	3,233,500.00	一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23,308,917.97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9.39%		

4. 其他应收款

(1) 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为 87,661,478.50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74,867,829.06	66.03%		45,676,436.10	59.56%	
一至二年	12,793,649.44	33.97%		31,012,678.68	40.44%	
合 计	87,661,478.50	100%		76,689,114.78	100%	

(2) 期末其他应收款欠款金额前三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投标保证金	14,861,836.07	一年以内	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16,797,821.54	一年以内	保证金
押金	3,595,862.52	一年以内	押金
合 计	35,255,520.13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40.22%		

5.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	-	4,205.06
合 计	-	4,205.06

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占股
山嵘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500,000.00	-	-	1,500,000.00	14.29%
合 计	1,500,000.00	-	-	1,500,000.00	14.29%

7.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增减变动情况

固定资产原值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设备	1,217,247.66	1,001,021.00		2,218,268.66
办公设备	2,826,810.63	21,500.00		2,848,310.63
合 计	4,044,058.29	1,022,521.00		5,066,579.29
累计折旧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设备	1,091,669.95	527,042.68		1,618,712.63
办公设备	788,070.57	191,174.16		979,244.73
合 计	1,879,740.52	718,216.84		2,597,957.36
净 额	2,164,317.77			2,468,621.93

8. 短期借款

借款来源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借款期限	年利率%	借款条件
中国银行深圳东门支行	10,500,000.00	10,000,000.00	1 年	4.05%	质押借款
合 计	10,500,000.00	10,000,000.00			

9. 应付账款

(1) 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110,302,021.32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09,652,208.28	99.41%	649,813.04	100%
一年以上二年内	649,813.04	0.59%	-	-
合 计	110,302,021.32	100%	649,813.04	100%

(2) 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市鼎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000,000.00	一年以内	劳务费
青岛铭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5,831,678.52	一年以内	工程款
深圳市东晟建筑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一年以内	工程款
福建盛世开邦科技有限公司	1,070,795.00	一年以内	工程款
湖北瑞宏建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81,400.00	一年以内	工程款
合 计	21,983,873.52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19.93%		

10. 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66,973,300.17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66,973,300.17	100%	68,761,943.64	100%
合 计	66,973,300.17	100%	68,761,943.64	100%

(2) 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招商局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建筑智能科技分公司	113,211.32	一年以内	工程款
福建厚普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2,827,275.00	一年以内	工程款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156,429.69	一年以内	工程款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10,780,000.00	一年以内	工程款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济莱高铁 J L Z F S G - 2 标项目经理部	23,870,000.00	一年以内	工程款
合 计	37,746,916.01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56.36%		

11.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21,159.75	19,758,576.50	19,693,099.43	1,686,636.82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2,330,739.21	2,330,739.21	
其中：1、医疗保险费		740,065.25	740,065.25	
2、基本养老保险费		1,464,716.50	1,464,716.50	

3、年金缴费				
4、失业保险费		58,398.20	58,398.20	
5、工伤保险费		22,904.95	22,904.95	
6、生育保险费		44,654.31	44,654.31	
四、住房公积金		154,008.00	154,008.00	
五、补充医疗保险				
六、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费				
七、非货币性福利				
八、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贴		75,000.00	75,000.00	
九、其它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 计	1,621,159.75	22,318,323.71	22,252,846.64	1,686,636.82

12. 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1,242,877.65	383,091.47
城建税	128,314.29	26,816.40
教育费附加	54,991.84	11,492.74
地方教育费附加	36,661.23	7,661.83
企业所得税	164,893.55	31,150.23
印花税	292,807.58	100,519.10
合 计	1,920,546.14	560,731.77

13.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29,603,956.50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8,548,606.00	96.44%	1,385,350.50	100%
一年以上及二年内	1,055,350.50	3.56%	-	-
合 计	29,603,956.50	100%	1,385,350.50	100%

(2) 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山东鲁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一年以内	借款
通号工程局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980,000.00	一年以内	往来款
广州掌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一年以内	往来款
广东鼎研建材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一年以内	材料供应保证金
盐城市航联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一年以内	往来款
合 计	13,980,000.00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47.22%		

14. 长期借款

借款银行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深圳农商行福永支行	9,700,000.00	12,734,917.18
中国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	138,888.90
合 计	9,700,000.00	12,873,806.08

15. 实收资本

出资方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	占认缴出资总额比例
李水平	255,950,000.00	98.44%	255,950,000.00	98.44%
禹婷	4,050,000.00	1.56%	4,050,000.00	1.56%
合 计	260,000,000.00	100%	260,000,000.00	100%

16. 盈余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	51,317,114.42	-	51,317,114.42
合 计	-	51,317,114.42	-	51,317,114.42

17.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年末余额	266,027,340.7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本期年初余额	266,027,340.73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71,257,956.11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1,317,114.42

项 目	金 额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30,000,000.00
本期期末余额	255,968,182.42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18.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按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列示：

类 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2,785,559,231.27	2,357,629,580.88
其他业务收入	21,722,137.32	
合 计	2,807,281,368.59	2,357,629,580.88
主营业务成本	2,570,979,695.08	2,202,015,570.61
其他业务成本	24,538,819.41	
合 计	2,616,632,550.87	2,202,015,570.61

19.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税金及附加等	6,186,158.68	5,637,953.14
合 计	6,186,158.68	5,637,953.14

20.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 资	2,973,835.97	2,812,903.69
业务招待费	42,167.92	86,620.52
办公费	22,408.20	20,818.93
交通及差旅费	64,961.98	109,402.44
保险费	76,511.15	27,597.15
汽车费	2,277.20	14,141.47
快递物流费	3,587.70	4,990.05
办公费	51,512.20	153,259.54
社保	301,654.57	230,338.49
公积金	57,591.00	34,575.00
招投标费用	1,356,099.58	1,980,032.84
福利费	31,125.00	23,355.00

证书费	26,655.96	60,955.07
担保费	72,984.42	24,395.00
业务宣传费	1,158.60	
网络及通信费	1,230.62	
信息技术服务费	60,178.78	
展览费和广告费		236,149.05
前期经营费用		15,145.92
合计	5,145,940.85	5,834,680.26

21.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	7,836,981.30	8,430,944.91
折旧费	620,885.36	661,754.44
办公费	887,784.13	1,017,556.62
交通及差旅费	448,796.02	539,487.68
物业管理费	1,652,613.18	341,323.47
房租费	2,137,526.44	4,941,805.01
业务招待费	743,896.10	1,321,335.24
租赁费	115,381.18	130,654.48
水电费	617,061.64	474,963.43
快递物流费	19,468.32	42,903.57
汽车费	274,751.95	437,570.83
社保	754,236.22	871,194.40
公积金	81,677.00	98,505.00
保险费	457,723.22	155,190.31
审计费	112,037.73	56,000.00
诉讼费	399,072.88	354,467.35
网络通信费	21,827.71	114,213.01
福利费	681,676.38	715,237.37
安保费		50,761.13
劳保用品费	86,618.92	15,075.00
培训费	21,120.98	60,577.86
污水处理费	1,447.26	2,626.89
招投标费用	39,185.53	

修理项目		6,452.83
会费	217,430.00	209,010.84
咨询服务费	356,494.11	40,403.96
装修费	5,759.90	2,423.20
运输费	1,300.05	7,751.44
咨询费		70,790.11
担保费		1,886.79
税费		240.0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79,637.54	63,359.41
评估费	3,773.58	58,018.87
会议费	4,190.73	
服务费	129,888.07	
其他	93,818.39	
合 计	18,904,061.82	21,294,485.45

22.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员工资薪金	6,543,000.00	6,264,464.74
五险一金	842,482.53	696,410.11
劳务费	2,444,354.97	2,975,008.74
材料费用	66,643,987.80	52,225,281.27
燃料费用		88,495.08
动力费用	273,111.75	347,923.01
试制产品的检验费	28,867.92	2,358.49
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 维修等费用	54,070.75	31,886.79
仪器、设备租赁费	6,992,709.58	394,652.21
设备的折旧费	74,923.28	26,583.84
新产品的的设计费	577,124.65	141,453.39
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 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	-	564,484.83
研发成果的探索、分析、评论、论证、 鉴定、评审、评估、验收费用	1,080,833.94	388,560.40
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	19,116.98	31,684.72
差旅费、会议费	-	403.00
合 计	85,574,584.15	74,179,650.62

23.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527,971.00	757,739.42
减：利息收入	204,817.59	292,691.79
加：手续费	355,192.06	80,130.28
汇兑损益	180.00	-
合 计	678,525.47	545,177.91

24.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	-337,106.83
合 计	-	-337,106.83

25.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贴	755,661.60	2,582,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3250.25	2,612.06
合 计	758,911.85	2,584,612.06

26.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失业保险补贴	20,834.66	11,380.16
其他	28408.08	26.30
合 计	49,242.74	11,406.46

27.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罚款支出	224,253.20	224,703.20
罚没支出	350.00	500.00
捐赠支出	5,000.00	0.00
滞纳金	3,954.62	678.52
合 计	233,557.82	225,881.72

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于2004年09月17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66387376J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26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周凤琪;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维护及保养;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建筑防水工程;展览展示策划、设计;展览用具的上门安装;园林景观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净化工程;建筑材料供销;古建筑工程;建筑工程;文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雕塑、壁画设计与施工;结构补强工程;土石方工程;劳务分包;体育设施;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合同能源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资产状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797,971,757.79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794,003,135.86元,账面非流动资产为3,968,621.93元。

三、负债状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230,686,460.95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220,986,460.95元,非流动负债为9,700,00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567,285,296.84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260,000,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255,968,182.42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807,281,368.59元;营业成本为2,616,632,550.87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6,186,158.68元,销售费用为5,145,940.85元,管理费用为18,904,061.82元,研发费用为85,574,584.15元,财务费用为678,525.47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260,000,000.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100,020,00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359.30%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28.91%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989.51%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427.87%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6.57%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2.73%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4.35%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19.07%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52.91%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2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白永强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9-09-1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山西正裕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4232569091700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0年度注册

附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




白永强
140100120020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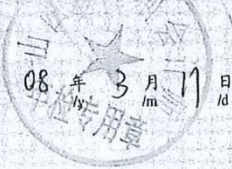


姓名 侯艳琴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66-05-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山西建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4010366052024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不具备法律效力！



侯艳琴
 140100300003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序号: 0003944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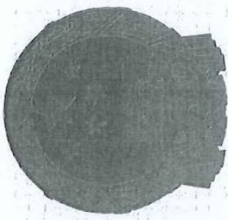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白永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
17号求是大厦东座0701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07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8]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8年01月09日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 再次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1854402C

名称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0701
 执行事务合伙人 白永强
 成立日期 2008年01月29日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应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8年05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2.2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25
七、财务情况说明书	26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求是大厦东座 701-703 电话：82915153 82915159 传真：82915154

机密

深天大审字[2024]T157号

审计报告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40,241,813.83	92,846,429.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358,106,311.73	365,215,914.2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208,991,701.29	248,279,313.90
其他应收款	4	62,353,206.15	87,661,478.50
存货	5	20,010,041.6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89,703,074.68	794,003,135.8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	1,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3,124,362.77	2,468,621.9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	1,805,458.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29,820.82	3,968,621.93
资产总计		796,132,895.50	797,971,757.79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		10,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	113,498,135.77	110,302,021.32
预收款项	11	30,468,551.39	66,973,300.17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2	1,808,292.59	1,686,636.82
应交税费	13	3,061,226.19	1,920,546.14
其他应付款	14	15,710,212.75	29,603,956.5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4,546,418.69	220,986,460.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	13,875,000.00	9,7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875,000.00	9,700,000.00
负债合计		178,421,418.69	230,686,460.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	51,317,114.42	51,317,114.42
未分配利润	18	306,394,362.39	255,968,182.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17,711,476.81	567,285,296.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96,132,895.50	797,971,757.79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9	2,993,306,006.48	2,807,281,368.59
减：营业成本	19	2,802,385,967.07	2,616,632,550.87
税金及附加	20	6,803,465.68	6,186,158.68
销售费用	21	5,803,256.36	5,145,940.85
管理费用	22	17,931,744.42	18,904,061.82
研发费用	23	93,490,793.68	85,574,584.15
财务费用	24	910,792.31	678,525.47
其中：利息费用		806,715.06	527,971.00
利息收入		612,894.36	504,817.59
加：其他收益	26	1,352,676.23	758,911.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	-12,036,386.9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296,276.22	74,918,458.60
加：营业外收入	27	1,258,132.21	49,242.74
减：营业外支出	28	456,125.60	233,557.8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098,282.83	74,734,143.52
减：所得税费用		5,672,102.86	3,476,187.4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426,179.97	71,257,956.1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426,179.97	71,257,956.1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50,426,179.97	71,257,956.1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一)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46,365,464.72	2,642,466,443.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07,027.43	28,218,606.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2,872,492.15	2,670,685,049.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62,554,617.80	2,562,384,783.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607,615.00	22,252,846.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741,532.76	57,737,481.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243,662.48	47,697,213.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97,147,428.04	2,690,072,324.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25,064.11	-19,387,275.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54,592.72	1,022,521.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4,592.72	1,022,52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4,592.72	-1,022,521.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0,0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10,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0	110,5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325,000.00	13,173,806.0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0,086.81	30,527,971.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75,086.81	43,701,777.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5,086.81	66,818,222.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846,429.25	46,438,002.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241,813.83	92,846,429.25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二）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 充 资 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0,426,179.97	71,257,956.1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036,386.9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38,702.91	718,216.84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10,235.78	527,971.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05,458.0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010,041.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669,100.47	-229,398,881.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5,940,042.26	137,507,462.2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25,064.11	-19,387,275.0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0,241,813.83	92,846,429.2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2,846,429.25	46,438,002.3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395,384.58	46,408,426.86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项目	2023年度										上年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金额					年初余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股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股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0,000,000.00	-	-	-	-	-	-	51,317,114.42	255,968,182.42	567,285,296.84	159,980,000.00	-	-	-	-	-	-	-	-	-	-	266,027,340.75	426,007,340.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60,000,000.00							51,317,114.42	255,968,182.42	567,285,296.84	159,980,000.00											266,027,340.75	426,007,340.75
三、本年年末余额(减少以“-”号填列)								51,317,114.42	50,426,179.97	50,426,179.97	100,020,000.00											51,317,114.42	141,277,956.1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0,426,179.97	50,426,179.97	100,020,000.00											71,257,956.11	100,020,000.0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20,000.00												100,02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0,02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60,000,000.00							51,317,114.42	306,394,362.39	617,711,476.81	260,000,000.00											51,317,114.42	567,285,296.84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04年09月17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 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66387376J的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 周凤琪; 认缴注册资本: 人民币26000万元;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本公司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本公司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与施工; 建筑智能化工程、维护及保养;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钢结构工程; 消防工程; 金属门窗工程; 建筑防水工程; 展览展示策划、设计; 展览用具的上门安装; 园林景观工程; 城市道路照明工程; 环保工程; 净化工程; 建筑材料供销; 古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 文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 雕塑、壁画设计与施工; 结构补强工程; 土石方工程; 劳务分包; 体育设施; 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合同能源管理;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 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12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的财务报表。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借贷记账法，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计量为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回收金额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本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四）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发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为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限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应收款项

1. 坏账的确认标准

凡因债务人破产，依据法律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逾期三年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列作坏账的应收款项，以及其他发生减值的债权如果评估为不可收回的，则对其终止确认。

2. 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如果对个别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采用直接核销法核算坏账损失。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及计提比例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其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确定报告期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

（七）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包括材料、在产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存货以实际成本核算，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计入当期成本、

费用。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其确认标准为：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是指企业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费用后的价值。

（八）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计价

（1）以支付货币资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成本计价；（2）以放弃非现金资产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规定计价；（3）以债务重组取得的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的规定计价；（4）通过行政划拨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划出单位的账面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5）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合并所述方法确认；（6）以发行权益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7）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及收益确认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单位，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当期投资收益，确认的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收后产生的累计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照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的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

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能够恢复，应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按个别投资项目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

(九)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能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才予以确认。

1.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2.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	4.75%
机器设备	5%	10	9.5%
电子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对于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否则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市价持续下跌；（2）技术陈旧；（3）损坏；（4）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5）产生大量不合格品。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计价

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价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1）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2）与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期内合理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无法预见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2）市价在当前大幅下降，预期不会恢复；（3）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4）其他足以证明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 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划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四）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五) 收入确认原则

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当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一)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二) 该合同明确了各方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三) 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四) 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五) 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企业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其他收入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执行。

(十六) 所得税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递

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资产的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本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变更，不存在重大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会计差错。

六、 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类与税（费）率：

序号	税 种	税（费）率	说 明
1	增值税	3%、6%、9%、13%	货物销售收入或应税服务收入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3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4	地方教育附加	2%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25%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七、 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上年年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2 年度，“本期”指 2023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现 金	310,932.55	100,351.06
银行存款	139,930,881.28	92,746,078.19
合 计	140,241,813.83	92,846,429.25

2. 应收账款

(1) 期末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358,106,311.73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358,106,311.73	100%	12,036,386.97	365,215,914.21	100%	
合 计	358,106,311.73	100%	12,036,386.97	365,215,914.21	100%	

(2) 期末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中铁天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2,826,260.25	一年以内	工程款
中国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357,155.04	一年以内	工程款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37,706,980.50	一年以内	工程款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19,069,681.33	一年以内	工程款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8,270,986.73	一年以内	工程款
合 计	118,231,063.85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33.02%		

3. 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08,991,701.29	100%	248,279,313.90	100%
合 计	208,991,701.29	100%	248,279,313.90	100%

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成伟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8,465,549.64	一年以内	货款
江西响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8,285,657.00	一年以内	货款
四川中宏恒嘉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6,095,334.19	一年以内	货款
四川吉邦尚城装备有限公司	5,489,000.00	一年以内	货款
四川蜀荣商贸有限公司	3,566,610.00	一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31,902,150.83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15.26%		

4. 其他应收款

(1) 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为 62,353,206.15 元, 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62,353,206.15	100%		74,867,829.06	66.03%	
一至二年	-	-		12,793,649.44	33.97%	
合 计	62,353,206.15	100%		87,661,478.50	100%	

(2) 期末其他应收款欠款金额前三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投标保证金	10,151,052.78	一年以内	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18,085,108.39	一年以内	保证金
押金	4,267,038.28	一年以内	押金
合计	32,503,199.45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52.12%		

5. 存货

项目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材料及其他设备	-	1,339,631,938.35	1,319,621,896.67	20,010,041.68
合计	-	1,339,631,938.35	1,319,621,896.67	20,010,041.68

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占股
山嵘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500,000.00	-	-	1,500,000.00	14.29%
合计	1,500,000.00	-	-	1,500,000.00	14.29%

7.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增减变动情况

固定资产原值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设备	2,218,268.66	3,140,839.60	-	5,359,108.26
办公设备	2,848,310.63	287,428.54	1,973,675.42	1,162,063.75
合计	5,066,579.29	3,428,268.14	1,973,675.42	6,521,172.01
累计折旧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设备	1,618,712.63	947,327.41	-	2,566,040.04
办公设备	979,244.73	166,701.96	315,177.49	830,769.20
合计	2,597,957.36	1,114,029.37	315,177.49	3,396,809.24
净额	2,468,621.93	-	-	3,124,362.77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05,458.05	-
合计	1,805,458.05	-

9.短期借款

借款来源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借款期限	年利率%	借款条件
中国银行深圳东门支行	-	10,500,000.00	1年	4.05%	质押借款
合计		10,500,000.00			

10.应付账款

(1) 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113,498,135.77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13,498,135.77	100%	110,302,021.32	100%
合计	113,498,135.77	100%	110,302,021.32	100%

(2) 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市鼎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49,835.04	一年以内	工程款
北京华宇通明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3,000,000.00	一年以内	材料款
天津博控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300,000.00	一年以内	材料款
四川拾年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791,815.00	一年以内	工程款
深圳市美之林木业有限公司	741,312.30	一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27,882,962.34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24.57%		

11.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30,468,551.39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30,468,551.39	100%	66,973,300.17	100%
合计	30,468,551.39	100%	66,973,300.17	100%

(2) 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有巢住房租赁（深圳）有限公司沙元埔第二分公司	1,809,979.97	一年以内	货款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759,483.88	一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南油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南山分公司	1,755,833.07	一年以内	货款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汕头市潮阳区谷饶镇石壁经济联合社	1,736,592.00	一年以内	货款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448,976.74	一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8,510,865.66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27.93%		

12.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86,636.82	21,038,382.30	20,916,726.53	1,808,292.59
二、职工福利费	-	-	-	-
三、社会保险费	-	2,503,501.47	2,503,501.47	-
四、住房公积金	-	187,387.00	187,387.00	-
五、补充医疗保险	-	-	-	-
六、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费	-	-	-	-
七、非货币性福利	-	-	-	-
八、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贴	-	-	-	-
九、其它	-	-	-	-
合 计	1,686,636.82	23,729,270.77	23,607,615.00	1,808,292.59

13.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2,501,310.21	1,242,877.65
城建税	175,091.71	128,314.29
教育费附加	75,039.31	54,991.84
地方教育费附加	50,026.20	36,661.23
企业所得税	137,829.36	164,893.55
印花税	121,929.40	292,807.58
合 计	3,061,226.19	1,920,546.14

14.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15,710,212.75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5,710,212.75	100%	28,548,606.00	96.44%
一年以上及二年内	-	-	1,055,350.50	3.56%
合 计	15,710,212.75	100%	29,603,956.50	100%

(2) 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济南中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330,000.00	一年以内	往来款
山东荣德文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一年以内	往来款
深圳市成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46,376.54	一年以内	往来款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一七零分公司	726,736.15	一年以内	往来款
广州掌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一年以内	往来款
合 计	4,303,112.69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27.39%		

15.长期借款

借款银行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农村商业银行兴围支行	13,875,000.00	-
深圳农商行福永支行	-	9,700,000.00
合 计	13,875,000.00	9,700,000.00

16.实收资本

出资方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	占认缴出资总额比例
李水平	255,950,000.00	98.44%	255,950,000.00	98.44%
光胜男	4,050,000.00	1.56%	4,050,000.00	1.56%
合 计	260,000,000.00	100%	260,000,000.00	100%

17.盈余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1,317,114.42	-	-	51,317,114.42
合 计	51,317,114.42	-	-	51,317,114.42

18.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年末余额	255,968,182.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本期年初余额	255,968,182.42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50,426,179.97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
本期期末余额	306,394,362.39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

19.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类 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2,993,306,006.48	2,807,281,368.59
合 计	2,993,306,006.48	2,807,281,368.59
营业成本	2,802,385,967.07	2,616,632,550.87
合 计	2,802,385,967.07	2,616,632,550.87

20.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税金及附加等	6,803,465.68	6,186,158.68
合 计	6,803,465.68	6,186,158.68

21.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	3,916,057.68	2,973,835.97
业务招待费	215,294.82	42,167.92
折旧费	24,969.33	-
交通及差旅费	37,711.76	64,961.98
保险费	43,490.41	76,511.15
汽车费	9,599.86	2,277.20
展览费和广告费	18,868.87	-
快递物流费	5,100.14	3,587.70

办公费	34,082.68	73,920.40
社保	463,213.71	301,654.57
公积金	70,751.00	57,591.00
招投标费用	800,503.96	1,356,099.58
福利费	25,793.00	31,125.00
证书费	17,969.96	26,655.96
担保费	61,532.01	72,984.42
业务宣传费	47,169.81	1,158.60
网络及通信费	-	1,230.62
信息技术服务费	11,147.36	60,178.78
合计	5,803,256.36	5,145,940.85

22.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	5,788,035.37	7,836,981.30
折旧	762,616.47	620,885.36
办公费	1,281,539.42	887,784.13
交通及差旅费	556,428.81	448,796.02
物业管理费	981,288.79	1,652,613.18
房租费	112,082.28	2,137,526.44
业务招待费	1,541,428.01	743,896.10
租赁费	69,361.32	115,381.18
水电费	513,309.31	617,061.64
快递物流费	29,396.62	19,468.32
汽车费	402,894.66	274,751.95
社保	461,700.19	754,236.22
公积金	88,816.00	81,677.00
保险费	413,247.20	457,723.22
审计费	93,000.00	112,037.73
诉讼费	250,658.46	399,072.88
网络通信费	91,098.32	21,827.71
福利费	1,613,519.88	681,676.38
培训费	93,243.00	21,120.98
污水处理费	6,878.11	1,447.26

招投标费用	43,185.44	39,185.53
会费	111,600.00	217,430.00
咨询服务费	1,689,122.64	356,494.11
装修费	10,426.50	5,759.90
运输费	27,399.72	1,300.05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88,703.19	79,637.54
劳保费	69,552.83	86,618.92
评估费	2,000.00	3,773.58
会议费	3,773.58	4,190.73
服务费	667,384.06	129,888.07
其他	68,054.24	93,818.39
合 计	17,931,744.42	18,904,061.82

23.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员工资薪金	5,890,000.00	6,543,000.00
五险一金	718,974.82	842,482.53
劳务费	11,096,989.67	2,444,354.97
材料费用	69,558,261.93	66,643,987.80
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维修等费用	916,700.17	54,070.75
仪器、设备租赁费	2,812,927.13	6,992,709.58
折旧费用	11,266.08	74,923.28
新产品设计费等	801,777.45	577,124.65
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 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	1,116,625.01	-
研发成果的探索、分析、评论、论证、鉴定、 评审、评估、验收费用	567,271.42	1,080,833.94
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	-	19,116.98
研发活动直接消耗的动力费用	-	273,111.75
试制产品的检验费	-	28,867.92
合 计	93,490,793.68	85,574,584.15

24.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806,715.06	527,971.00
减：利息收入	612,894.36	204,817.59
加：手续费	716,971.61	355,192.06
汇兑损益	-	180.00
合 计	910,792.31	678,525.47

25.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12,036,386.97	-
合 计	-12,036,386.97	-

26.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收益	1,352,676.23	758,911.85
合 计	1,352,676.23	758,911.85

27.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利得	1,241,500.00	-
汇兑收益	16,475.00	-
失业保险补贴	-	20,834.66
其他	157.21	28,408.08
合 计	1,258,132.21	49,242.74

28.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罚款支出	232,600.00	224,253.20
罚没支出	350.00	350.00
捐赠支出	10,000.00	5,000.00
滞纳金	213,175.59	3,954.62
坏账损失	0.01	-
合 计	456,125.60	233,557.82

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于2004年09月17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66387376J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26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周凤琪;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维护及保养;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建筑防水工程;展览展示策划、设计;展览用具的上门安装;园林景观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净化工程;建筑材料供销;古建筑工程;建筑工程;文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雕塑、壁画设计与施工;结构补强工程;土石方工程;劳务分包;体育设施;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合同能源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资产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796,132,895.50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789,703,074.68元,账面非流动资产为6,429,820.82元。

三、负债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178,421,418.69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164,546,418.69元,非流动负债为13,875,00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617,711,476.81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260,000,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306,394,362.39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993,306,006.48元;营业成本为2,802,385,967.07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6,803,465.68元,销售费用为5,803,256.36元,管理费用为17,931,744.42元,研发费用为93,490,793.68元,财务费用为910,792.31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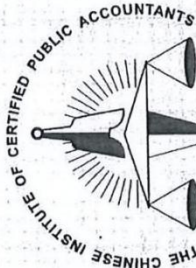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260,000,000.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479.93%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22.41%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827.65%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378.01%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6.15%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1.92%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8.51%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6.63%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0.23%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3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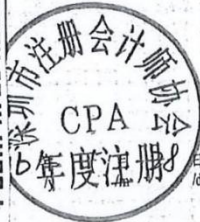
姓名 白永强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9-09-1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山西正裕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42325690917001
 Identity card No.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白永强
 140100120020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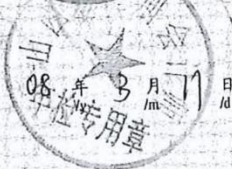


姓名: 候艳琴
 Full name: 候艳琴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66-05-20
 Date of birth: 1966-05-20
 工作单位: 山西建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山西建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140103660520242
 Identity card No.: 1401036605202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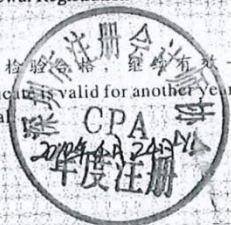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
Annual Renewal Regi

本证书经检验合
 This certificate is va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候艳琴
 140100300003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审书附件使用, 再次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 0003944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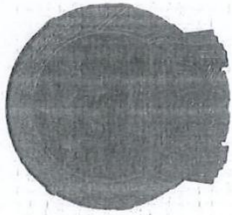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白永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
17号求是大厦东座0701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07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8]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8年01月09日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1854402C

名称 深圳天大联合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
 17号求是大厦东座0701
 执行事务合伙人 白永强
 成立日期 2008年01月29日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8年05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3、财务状况（净利润）

2022 年净利润：7125.79 万元

2023 年净利润：5042.61 万元

详细资料详见《2、财务状况（营业收入）》

4、财务状况（资产负债率）

2022 年资产负债率：28.90%

2023 年资产负债率：22.41%

详细资料详见《2、财务状况（营业收入）》

5、法律诉讼

企查查
全国企业信用查询系统
官方备案企业征信机构

查一下

应用
企业套餐
99+
VIP 会员服务

企业主页
建筑主页

风险扫描

自身风险 124

关联风险 0

历史信息 225

提示信息 104

分析

深度风险分析 530

债务/债权 48

风险关系 204

合同违约 SVIP

竞争风险 0

合作风险 0

空壳扫描 0

基本信息 147

法律诉讼 530

经营风险

经营信息 999+

企业发展 173

知识产权 131

行业信息 999+

历史信息 29 VIP

司法案件 207

失信被执行人 0

被执行人 0

限制高消费 0

终本案件 0

裁判文书 156

立案信息 96

开庭公告 207

法院公告 18

送达公告 50

破产重整 0

股权冻结 0

司法拍卖 0

询价评估 0

诉前调解 3

限制出境 0

财产悬赏公告 0

司法案件

VIP

图表分析

【身为被告】：案件数量 138 | 66.67% ，案件金额 1,163.45 万元 | 27.20% 更多内容...

展开图表

司法案件 138

被告

案件类型

案由不限

更多筛选

Q 点击进行搜索

导出

企查查

序号	案件名称	年份	案件年份			法院	案件金额(元)
1	新疆三一正华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与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揽合同纠纷的案件 民事案件	2024	不限	2024 (37)	2023 (3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法院	-
2	武汉鑫达润经贸发展有限公司与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王*买卖合同纠纷的案件 民事案件	2024	2022 (22)	2021 (16)	2020 (8)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法院	-
3	冯**与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钟*提供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的案件 民事案件	2024	2019 (12)	2018 (4)	2017 (1)	湖南省岳阳市湘阴县人民法院	-
4	胡*与周*,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等装饰装修合同纠纷的案件 民事案件	2024	2016 (2)	2015 (1)	2014 (1)	江苏省盐城市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

地域筛选

不限

广东 (65)

山东 (16)

云南 (9)

江西 (5)

安徽 (4)

四川 (6)

河南 (3)

江苏 (4)

第 203 页

企业主页

建筑主页

风险扫描

自身风险 124

关联风险 0

历史信息 225

提示信息 104

分析

深度风险分析 530

债务/债权 48

风险关系 204

合同违约 SVIP

竞争风险 0

合作风险 0

空壳扫描 0

基本信息 147

法律诉讼 530

经营风险

经营信息 999+

企业发展 173

知识产权 131

行业信息 999+

历史信息 29

司法案件 207

失信被执行人 0

被执行人 0

限制高消费 0

终本案件 0

裁判文书 156

立案信息 96

开庭公告 207

法院公告 18

送达公告 50

破产重整 0

股权冻结 0

司法拍卖 0

询价评估 0

诉前调解 3

限制出境 0

财产悬赏公告 0

司法案件

图表分析

导出 收起图表

· 汇总统计

案件分析

复制

- 66.67%的案件身份为被告, 27.54%的案件身份为原告
- 24.15%的案件案由为买卖合同纠纷
- 89.86%的案件为民事案件
- 45.89%的案件属地为广东
- 近五年内34.09%的案件年份为2023年, 占比最高

案件数量

案件金额 (万元)

身份	原告	被告	其他当事人
全部	27.54% 57	66.67% 138	5.80% 12
民事	46	130	10
执行	10	5	1
行政	1	0	1
保全	0	3	0
刑事	0	0	0
管辖	0	0	0
其他	0	0	0

司法案件 138

被告

案件类型

案由不限

更多筛选

点击进行搜索

导出

6、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杜允鸿	性 别	男	年 龄	34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中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726199010166931	手机号码	0755-82994241
参加工作时间	2013 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1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20202105062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吉木萨尔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吉木萨尔县北庭故城旅游景区基础设施建设---北庭故城遗址保护利用设施展陈深化设计施工一体化建设项目	4480 万元	2021-12-1 2022-9-26	已完	合格
深圳市军休服务管理中心	军休老年大学装修项目	613.66 万元	2023-6-2 2023-8-15	已完	合格



一级建造师

Construct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姓名： 杜允鸿
 证件号码： 360726199010166931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年10月
 专业： 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2020年09月20日
 管理号： 2020090344400000398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9月25日
2025年03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杜允鸿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0年10月16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0202105062



聘用企业: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4-07至2027-04-0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杜允鸿

个人签名: 杜允鸿
签名日期: 2024.9.2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9月26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0)0011378

姓名:杜允鸿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0年10月16日

企业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12月30日

有效期:2023年11月02日 至 2026年12月2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0年12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杜允鸿

身份证号：36072619901016693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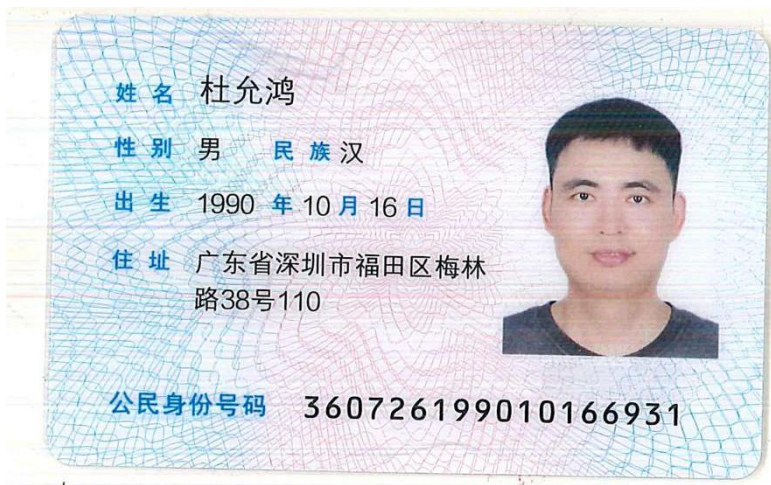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410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杜允鸿 性别男,一九九〇年十月十六日生,于二〇二〇年九月
至二〇二三年一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网络教育学习,修完专升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 长:

张卫国

证书编号: 106357202305009047

二〇二三年一月八日

No: 103523107693

10352310769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杜允鸿

社保电脑号：643113098

身份证号码：3607261990101669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9	07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8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9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0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1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2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1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2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3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3.86	6.6
2021	0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杜允鸿

社保电脑号：643113098

身份证号码：360726199010166931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8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9769.59	12911.44			7591.39	2846.79			978.68			405.71	873.66		419.8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030a415bg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65561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1 项目经理业绩 1：吉木萨尔县北庭故城旅游景区基础设施建设——北庭故城遗址保护利用设施展陈深化设计施工一体化建设项目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吉木萨尔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吉木萨尔县北庭故城旅游景区基础设施建设——北庭故城遗址保护利用设施展陈深化设计施工一体化建设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吉木萨尔县北庭故城旅游景区基础设施建设——北庭故城遗址保护利用设施展陈深化设计施工一体化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吉木萨尔县北庭镇。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 资金来源：县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建筑总面积 10363 平方米，建筑高度 19.05 米，地上二层，地下一层建筑区域的室内布展区的设计及其他相关区域的设计及改造装修施工。具体包含展厅（丝路传奇、建政西域、人文北庭、北庭重生、临时展厅）、办公区、文物库房、服务区、休息区、休闲区、文创售卖区、4D 影院、小品、雕塑等室内所有活动空间。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包含展厅（丝路传奇、建政西域、人文北庭、北庭重生、临时展厅）、办公区、文物库房、服务区、休息区、休闲区、文创售卖区、4D影院、小品、雕塑等室内所有活动空间。包含建筑的室内布展区的设计、改造装修（现提供原有竣工图），需根据布展需求完成包括安装卫生洁具、强弱电等各专业设计改造、卫生间等公共服务设施的建设与完备、无障碍设计等一切与本工程有关的设计和施工；工程中的后续服务等及展项的操作培训。布展内容有：1）丝路传奇：世界视野下的丝路，突出陆丝中北庭的价值。2）建政西域：以北庭发展历程讲述西域历史演化过程，呈现北庭地区不同历史时期，生活在这里的各族人民密切交往、相互依存、休戚与共，共同开发建设这片美丽富饶的土地，共同维护祖国统一、边疆稳定、文化交融的内容。3）人文北庭：多方面展示中华文化对西域影响。4）北庭重生：从发现、保护、申遗成功延续至至今的国家考古遗址公园。5）临时展厅：兼顾实物、图片、艺术等多种展览需求。布展包括模型数字沙盘、模拟实景展览、影院、美工设计、展板平面内容、展馆导引系统、VI系统、公共讲解系统、智能照明系统及设备（包含灯具）等内容。展现形式：有VR虚拟现实、AR增强互动系统、沉浸影院、数字媒体沙盘、硅胶人物场景、图片（包含电子图片阅览）等（具体工程量见投标报价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6月2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4月16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

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仟肆佰柒拾玖万柒仟陆佰元整（¥ 4479760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柒万伍仟壹佰元（¥ 175100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万元整（¥ 2000000 元）。

(5) 设计费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拾叁万贰仟元整（¥ 232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姜洪毅；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6 月 2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新疆·吉木萨尔县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发包人、承包人签字(章)、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十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五 份,承包人执 七 份。

其
并
程
相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徐志瑞

(签字)

何凤斌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新疆昌吉州吉木萨尔县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翠湾社区

福强路 4001 号文化创意园 309 栋 A 座

邮政编码: 831700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何凤斌*

委托代理人: *张A*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994-6926046

电 话: 0755-82994241

传 真: _____

传 真: 0755-82990571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金地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44250100015600000472

关于吉木萨尔县北庭故城旅游景区基础设施建设——北庭故城遗址保护利用设施展陈深化设计施工一体化建设项目项目负责人变更申请报告

致：吉木萨尔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新疆工程佳诚监理有限公司：

由我单位承建的吉木萨尔县北庭故城旅游景区基础设施建设——北庭故城遗址保护利用设施展陈深化设计施工一体化建设项目，本项目施工内容为：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及招标补充所含全部内容。项目经理姜洪毅同志，因个人原因已辞职离岗，无法参与本工程的管理。现特向贵单位申请变更杜允鸿同志为本项目的项目经理。

原项目经理姜洪毅（一级建造师，注册号：粤 144151531303），变更后项目经理杜允鸿（一级建造师，注册号：粤 144202105062）。请予以批准。

建设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日期：2021年 月 日

施工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2Y56-2020-729-45

表D0204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工程名称：吉木萨尔县北庭故城旅游景区基础设施建设---北庭故城遗址保护利用设施展陈深化设计施工一体化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吉木萨尔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竣工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设厅 监制

一、工程概况

建设单位名称	吉木萨尔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单位工程名称	吉木萨尔县北庭故城旅游景区基础设施建设---北庭故城遗址保护利用设施展陈深化设计施工一体化建设项目		
工程地址	吉木萨尔县北庭镇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 10363 m ²	层数	地下 1 层, 地上 2 层
建设投资	44797600 元	檐高	19.05 m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基础类型	/
工程用途	博物馆		
报建时间	2021年12月01日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01日	竣工日期	2022年9月26日
勘察单位	/		资质等级 /
设计单位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壹级
监理单位名称	新疆佳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质量监督机构名称	吉木萨尔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注册监督编号	652327202112270101

二、竣工验收条件

本工程已符合下列竣工验收条件：

- 一、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 二、施工单位在工程完工后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确认了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并提出工程竣工报告。工程竣工报告经项目经理和施工单位有关负责人审核签字。
- 三、对于委托监理的工程，监理单位对工程进行了质量评估，具有完整的工程资料，并提出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工程质量评估报告以总监理工程师和监理单位负责人审核签字。
- 四、勘察、设计单位对勘察、设计文件及施工过程中由设计单位签署的设计变更通知书进行了检查，并提出质量检查报告。质量检查报告经项目勘察、设计负责人和勘察、设计单位有关负责人审核签字。
- 五、有完整的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功能检验和抽查资料。
- 六、有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
- 七、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 八、有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 九、城乡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对工程是否符合规划设计要求进行了检查，并出具认可文件。
- 十、有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 十一、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其委托的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等有关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全部整改完毕。

三、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项次	检查内容	检查情况
1	工程发包	采用招标发包式
2	工程招投标	采用公开招标方式，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标。
3	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严格执行建设工程相关法律法规、工程质量验收规范，无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条文的情况。
4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按照施工图审查意见修改设计文件并进行备案，无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条文的情况。
5	委托工程监理	委托新疆佳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实行现场监督管理。
6	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	工程开工前有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
7	按照合同约定采购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质量情况	严格按照合同约定采购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质量情况，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进场后通知监理单位验收，对有要求的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在监理单位的监督下现场取样送至有资质的实验室，试验合格后使用。



四、建设单位组织竣工验收情况

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验收程序	<p>1. 竣工预验收。 单位工程完工后，施工单位填写单位工程竣工预验收报验单报监理单位，申请工程竣工预验收。总监理工程师组织监理单位人员与施工单位进行检查预验收，合格后总监理工程师签署单位工程竣工预验收报验单、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和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等。</p> <p>2. 正式验收。 (1) 发出《工程竣工报告》。施工单位于正式竣工验收之日前7天，向建设单位发送《工程竣工报告》； (2) 组织工程竣工验收工作。建设单位组织，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及有关方面参加，一起进行检查验收； (3) 签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并办理工程移交。在建设单位验收完毕确认符合工程竣工标准和合同条款规定要求以后，即向施工单位签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4) 办理工程档案资料移交； (5) 办理工程移交手续。</p>
组织形式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及有关参建单位项目负责人
验收内容	工程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的工程装饰装修、建筑电气、建筑给排水、智能化建筑分部及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使用功能及观感质量等
建设单位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评价	
<p>工程设计单位派项目负责人或设计代表全程参加本工程的施工，对设计出现的问题现场及时解决，很好地完善了使用功能，并提供了工程质量检查报告。</p> <p>工程施工单位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工程资料完整，并提供了工程竣工报告。</p> <p>工程监理单位已经按我单位委托监理合同约定的范围监督完成，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工程资料完整，并提供了工程质量评估报告。</p>	

五、工程验收组验收意见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评价	
<p>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 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使用。</p>	
验收组人员签字	
建设单位	 张峰 卢晶晶 张丁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赵建生
施工单位	 杜允鸿
建设单位审签	项目负责人： <u>卢晶晶 张峰</u> 法定代表人（代理人）：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盖章） 年 月 日 </div>

六、附件

本工程提供以下文件,作为工程竣工验收报告附件:

- 一、施工许可证;
- 二、施工图审查批准书;
- 三、工程竣工报告;
- 四、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五、勘察、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 六、规划、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七、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应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 八、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 九、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有关文件。

本报告一式七份,建设、施工、监理、设计、勘察等单位、监督站、城建档案各一份。

6.2 项目经理业绩 2：军休老年大学装修项目

ZY50 - 2023 - 306 - 18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922023041100300101Y

标段名称：军休老年大学装修项目（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军休服务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613.664418万元

中标工期：75天

项目经理(总监)：杜允鸿



本工程于 2023-04-1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4-2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5-08

查验码: 6455976922323532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ZY SG - 2023 - 306 -18

SFD-2015-06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 JX-20230021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军休老年大学装修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军休服务管理中心

承 包 人：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军休服务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军休老年大学装修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军休老年大学装修项目位于福田区彩田路与笋岗西路东北侧深业上城(南区)二期 1006、1008 室,建筑面积 2612.06 平方米。

根据军休老年大学的功能定位,设置四个功能板块:

(一)展示板块:主要包括党建引领、深圳精神、军休大学概况、工作亮点、学院简介、教育成果展示等。

(二)教学板块:主要包括多功能厅、声乐教室、古筝教室、电子琴教室、舞蹈模特教室、烘焙坊、复合功能教室等。

(三)办公板块:主要包括开放式办公区、校长办公室军休三团办公区、校委会办公区、独立会议间、休闲会议区等。

(四)活动板块:主要包括休闲区、茶水间、军休图书馆文体协会活动区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施工范围: 装修工程内容含拆除工程、地面找平、地砖、地胶、复合木地板、地毯、卫生间防水, 墙面新建隔墙、玻璃隔断、墙面金属、木饰、软包等造型, 天花石膏板、铝方通、软膜天花造型, 门窗工程, 隔音工程。安装工程内容含电气安装、弱电、给排水、通风空调和消防。固定柜体含展示柜、收纳柜和书柜等。

2、设备安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显示屏、音响会议设备、多媒体智能显示屏触控设备和交互体验设备，以及设备定制软件内容制作。

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技术要求及工程量清单，承包单位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_长：_米；_宽：_米；_高：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_长：_米_宽：_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_长：_米_宽：_米_高：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_长：_米_宽：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_长：_米_宽：_米_高：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_（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_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_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_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_（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_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_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_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_（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_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_____平方米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_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_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_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户数：_____户；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 5 月 11 日；（具体以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 7 月 24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7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陆佰壹拾叁万陆仟陆佰肆拾肆元壹角捌分（¥6136644.18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万柒仟陆佰贰拾壹元捌角肆分（¥87621.84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2023 306.

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5月11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军休服务管理中心综合楼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深圳市军休服务管理中心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承包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789223518U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6387376J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井路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

130号 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

ZYSG-2023-306-18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军休老年大学装修项目（施工）

验收日期：2023年8月15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军休服务管理中心



* GD- E1 - 91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3

工程名称	军休老年大学装修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深业上城B座10楼	建筑面积	2612.06m ²	工程造价	6136644.18元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1	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6月2日	验收日期	2023年8月15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军休服务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大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昊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4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刘国峰
副组长	高伟峰
组员	隋 磊 李松 孙瑞峰 郭晓峰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国峰	付水平 吴俊杰 李治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高伟峰	高伟峰
工程质控资料	隋 磊	杜文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I-914/4 0 0 5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程 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u>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u>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u>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0 0 6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胡伟				胡伟
2	刘伟	导休中心			刘伟
3	陈林	导休中心			陈林
4	孙林	导休中心			孙林
5	李松	导休中心			李松
6	胡伟	导休中心			胡伟
7	杜文涛	中壹装饰			杜文涛
8	吴俊生	中壹装饰			吴俊生
9	付小平	中壹装饰			付小平
10	李松	中壹装饰			李松
11	任俊生	深圳市果源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任俊生
12	杨瑞	深圳市果源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杨瑞
13	陈子	深圳市大成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陈子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7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等相关人员参加对深圳市军休老年大学装修项目（施工）进行验收，该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及有关规范要求，工程档案资料完整，观感质量评定为好，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5日	监理单位： 任俊权 监理单注册号44026721 有效期2024.11.28 深圳市昊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8月5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5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5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 GD-E1-914/6 *

7、技术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陈俊杰	性别	男	年 龄	41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50404198312080319		
手机号码	0755-82994241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203001082010		
参加工作时间	2007 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7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上海三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建松江区中山街道国际生态商务区 N5 地块 6 号楼凯悦酒店装饰工程	6243.40 万元	2020-5-18 2020-11-13	已完	国优
鄂尔多斯市东方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大厦裙楼商业公区精装修工程	1060.00 万元	2021-12-10 2022-5-20	已完	合格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陈俊杰

身份证号：450404198312080319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8201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陈俊杰

社保电脑号: 613782109

身份证号码: 450404198312080319

页码: 2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65561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8	02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9.59	2130	14.06	2130	19.17	10.65
2018	03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8	04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8	05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8	06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8	07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8348	50.08	16.7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9	04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8348	50.09	16.7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2.32	6.6
2019	05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8348	50.09	16.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6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8348	50.09	16.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7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8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9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0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1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2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1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2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3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3.86	6.6
2021	0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俊杰

社保电脑号：613782109

身份证号码：450404198312080319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8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34015.24	21945.52			6701.98	2313.19			1618.04		821.33		2144.05	1171.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0308e8b7b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65561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1 技术负责人业绩 1：新建松江区中山街道国际生态商务区 N5 地块 6 号楼凯悦酒店装饰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经招标评定，贵司中标上海三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新建松江区中山街道国际生态商务区 N5 地块 6 号楼凯悦酒店装饰工程。在签订正式合同前，本通知为贵我双方执行上述合同的依据。请贵司接到本通知后，马上与我司联系并按我司要求和我司项目联系，同时，若无进一步的开工通知或开工指令，本通知将作为正式的开工通知。

上海三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5日



新建松江区中山街道国际生态商务区 N5 地块 6 号楼
凯悦酒店装饰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新建松江区中山街道国际生态商务区 N5 地块 6 号楼
凯悦酒店装饰工程

工程地点：上海市松江区广富林路与茸梅路合围地块

甲 方：上海三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方): 上海三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郭加迪

联系电话: 021-57790376

联系地址: 松江区广富林路600弄1号楼101室

乙方(承包方):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凤琪

联系电话: 0755-82994241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翠湾社区福强路4001号文化创意园309栋A座三层、
四层

甲、乙双方遵循自愿和诚信原则,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现就 新建松江区中山街道国际生态商务区N5地块6号楼凯悦酒店装饰工程的施工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新建松江区中山街道国际生态商务区N5地块6号楼凯悦酒店装饰工程(下称“本工程”)。

1.2 工程地点: 上海市松江区广富林路与茸梅路合围地块。

1.3 工程规模及特征: 酒店公区包括不限于地下室公共区域、1~4层公共区域施工图纸内全部装饰工作内容;酒店客房包括不限于5号地块凯悦酒店客房区域施工图纸内全部装饰工作内容(不含软装及总包预埋部分)及与装修相关的机电安装工程、相关配套的家具、洁具、卫浴五金、门五金等甲供设备、物品的安装、验收及工程保修期服务等(但不限于此)。

第二条 承包方式及范围

2.1 承包方式: 本工程施工范围内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包验收。

2.2 承包范围: 公区装修按甲方提供的2019年3月2日版发出的招标图纸(含变更)、2019年3月25日补充的图纸及合同清单及甲方要求,完成本工程的全部工程的施工(甲乙双方约定的具体工程范围及界面划分详见附件一《N5凯悦酒店公共区精装修工程施工界面划分》);客房装修按甲方提供的2019年7月5日版发出的招标图纸(含变更)、4月26日、6月14日版发出的机电图纸及合同清单及甲方要求,完成本工程的全部工程的施工(甲

乙双方约定的具体工程范围及界面划分详见附件一《N5 凯悦酒店客房区精装修工程施工界面划分》），包括（但不限于）：

- 2.2.1 设计图纸范围内装饰工程、水电工程；
- 2.2.2 照明工程及其它线管预埋预留等；
- 2.2.3 负责配合项目其它各专业的施工等，包括但不限于：提出本专业的配合条件，参加各种设计和施工的协调、会审等以及相关配套的家具、洁具、灯具等甲供设备、物品的安装、验收及工程保修期服务等相关内容。
- 2.3 不论设计文件是否说明，承包范围如何界定，亦不论工程量清单是否包括，按现行工程规范之强制性条款规定的工作项目视为已包括于本工程的承包范围之内，乙方必须完成。
- 2.4 甲方有权因工程实际需要，增加或取消部份工程或部分项目，增加或取消部分按实结算工程款项，但甲方不会因增减分包人在合同范围内的工作而给予分包人相应的利润补偿。

第三条 工程质量标准

- 3.1 本工程整体及各分项的质量标准均要求达到现行国家、行业规范及甲方的质量标准，本工程质量标准为：一次性验收合格。（若有重叠，以较高标准为准）。乙方必须配合甲方组织的第三方质量巡检，若在第三方质量巡检中质量考核评分在 70-75 分时，乙方需支付违约金 5000 元/次；质量考核评分低于 70 分时，乙方需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次；若出现乙方不配合甲方的第三方质量巡检时，乙方需支付违约金 20000 元/次。

第四条 合同工期

- 4.1 合同总工期 180 日历天，2020 年 5 月 18 日计划开工，2020 年 11 月 13 日计划完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下发的书面开工通知为准。具体工期以甲方签发开工通知载述的开工日期起至本分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的期间为准。无论何种情况实际工期均不得超过合同约定的总工期。
- 4.2 甲方根据现场的总体工程进度计划，在满足工程进场的施工界面条件时，甲方保留调整工期的权利，乙方不得因此而拒绝配合施工。

第五条 合同价款

- 5.1 本合同为如下第 1 类合同：
 - 5.1.1 第壹类：含税固定总价合同，其中含税综合单价包干。含税固定总价为大

写：陆仟贰佰肆拾叁万肆仟元整，（62,434,000.00）其中：不含税合同总价为：大写伍仟柒佰贰拾柒万捌仟捌佰玖拾玖元捌分，（57,278,899.08），税金（增值税）：5,155,100.92元（税率为9%）。

- 5.1.2 第贰类：含税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大写_____，（_____）其中不含税合同总价：大写_____元，（_____）税金（增值税）：_____元（税率为__%）。
- 5.1.3 第叁类：含税固定综合单价合同，限定最高含税总价。含税最高总价为：_____，其中不含税合同总价：大写_____元，（_____）税金（增值税）：_____元（税率为__%）。
- 5.2 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以不含税价格乘以调整后的税率计算合同价。

第六条 合同组成文件及解释顺序

- 6.1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6.1.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就因甲方原因发生招标图调整导致合同价款变更而签署的补充协议；
- 6.1.2 本合同协议书；
- 6.1.3 本合同专用条款；
- 6.1.4 本合同附件；
- 6.1.5 本合同通用条款；
- 6.1.6 中标通知书、乙方承诺函件及双方认可的定标前来往文件；
- 6.1.7 招标文件及答疑、述标文件；
- 6.1.8 经批准的实施方案及施工图纸、签约版图纸；
- 6.1.9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当合同文件内容界定不清或不一致时，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以合同交易目的为准并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第七条 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 7.1 本合同的签订、效力、履约和争议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 7.2 本合同订立、履行过程中所出现的一切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应提交至工程所在地（专属管辖）的人民法院以诉讼方式解决。争议解决期间，不涉及争议之条款，应无条件继续履行。

量验收通过,不能免除或减少乙方对工程质量应承担的瑕疵担保责任。

第四部分 合同附件

本合同项下附件,系本合同之组成部分,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除有特别约定外,若附件中的相关约定与本合同条款发生矛盾的,应以本合同条款为准。本合同附件(包括但不限于):

- 附件一:《装修工程承包范围与界面划分》
- 附件二:《合同造价清单》
- 附件三:《签约版图纸目录》
- 附件四:《设备及材料清单》
- 附件五:《工程质量保修书》
- 附件六:《工程移交项目承诺书》
- 附件七:《项目进度计划》
- 附件八:《乙方项目部管理人员名单》
- 附件九:《关于当前发生签证变更洽商的承诺函》
- 附件十:《廉洁协议》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以下无正文)

甲方:上海三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地址:松江区广富林路600弄1号楼101室

联系电话:021-57790376

乙方: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翠湾社区福强路4001号文化创意园309栋

A座三层、四层

联系电话:0755-82994241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金地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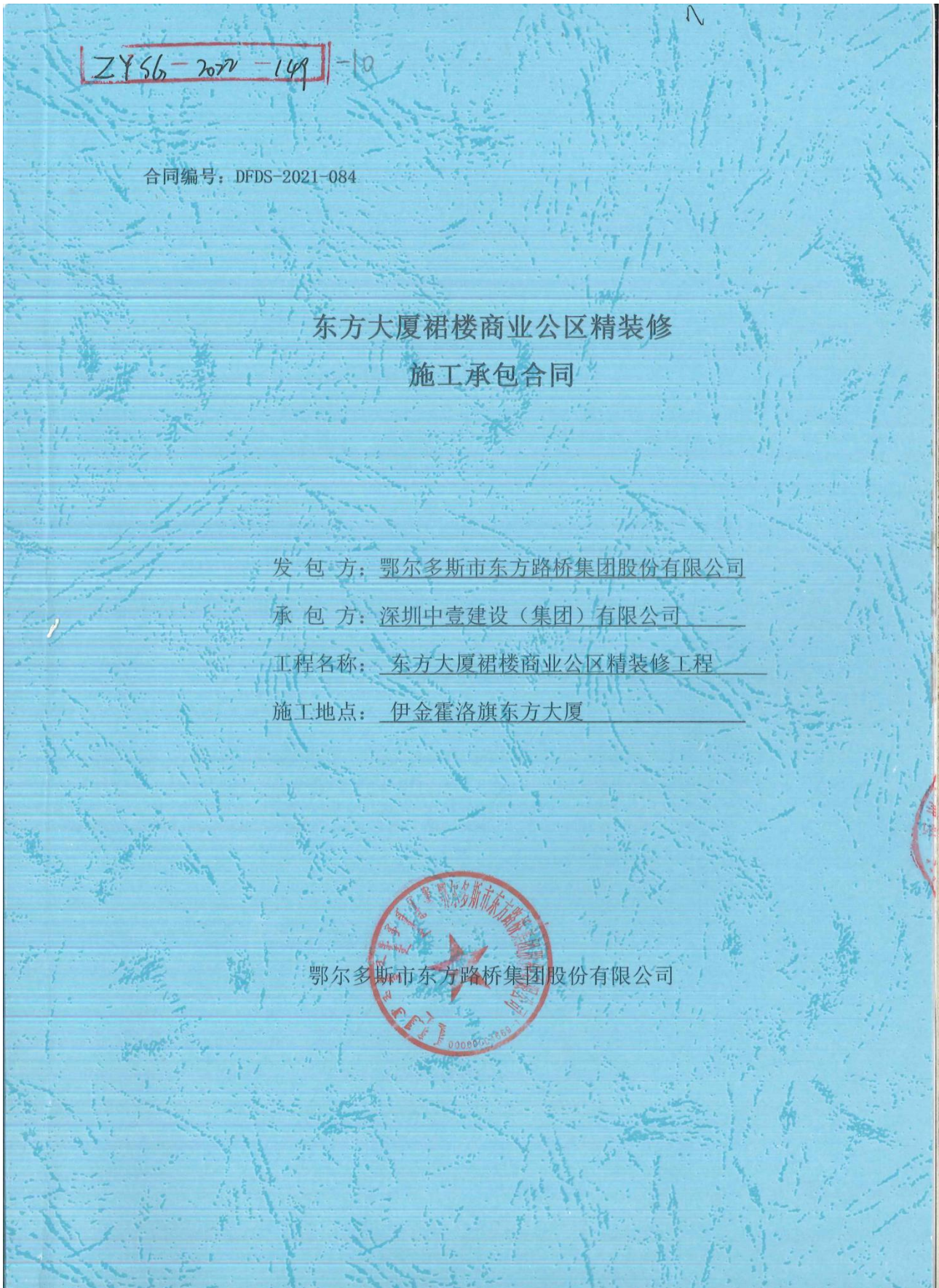
银行帐号:44250100015600000472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新建松江区中山街道国际生态商务区N5地块6号楼凯悦酒店装饰工程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15 / 37696.5
施工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林汉杰	开工日期	2020年07月17日
项目负责人	陈俊杰	项目技术负责人	廖然	完工日期	2021年05月1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1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1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18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6 项, 符合规定 6 项 共抽查 项, 符合规定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1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11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潘冲雄 2021年05月10日		总监理工程师: 梁林 2021年05月10日	项目负责人: 陈俊杰 2021年05月10日	项目负责人: 吴晓勇 2021年05月10日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7.2 技术负责人业绩 2：东方大厦裙楼商业公区精装修工程



发包方：鄂尔多斯市东方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及诚信的原则，协商一致，并达成如下约定：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地点：**伊金霍洛旗东方大厦

2、 **项目名称：**东方大厦裙楼商业公区精装修工程

二、工程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施工过程中所用到的所有小型机具；主材由甲方采购；甲方采购的主材明细详见附件。乙方向甲方至少推荐 2 个材料供应商。

三、工程承包范围

东方大厦裙楼商业公区精装修：

- (1)、墙面：基层、龙骨、面层、墙面造型、灯槽、涂料等。
- (2)、地面：地面块料铺装。
- (3)、天棚：基层、龙骨、面层、造型装修、灯槽等。
- (4)、门：管井门、套装门。
- (5)、卫生间：防水、给排水管道、洁具。
- (6)、电气：装修灯具、管线及面板。
- (7)、服务台、柜类。
- (8)、施工图纸中包含的其他内容。

四、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2021 年 12 月 10 日至 2022 年 5 月 20 日。根据该项目整体施工进度分段、分片跟进。总的进度原则为：具备条件，甲方通知开工必

须开始施工，不得影响该项目整体工期实际需要。

五、合同价款：

1、本合同暂定价款：10600000元（大写：壹仟零陆拾万元），本合同价款含税。

2、本合同价款为固定单价合同（后附清单明细）。

3、本合同预算价款依据：《内蒙古自治区房屋建筑按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2017届）》、《内蒙古自治区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2017届）》、《内蒙古房屋修缮工程预算定额（2013届）》、《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费用定额（2017届）》、《内蒙古自治区2017届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宣贯辅导》及相关调价文件。

4、本工程预算总价中不计规费。

5、本工程预算总价税金按照简易征收计取（3%）。

6、工程设计变更及签证的价格参照合同单价确定，清单缺项漏项依据第五条第3款重新组价。

7、合同内容如有未经发包人同意甩项不做的工程，按照预算综合单价上浮20%加上相应的税费，从结算总价中扣除。

8、水电费由甲方承担，在结算时预算定额中的水电费相应扣除。

9、本工程无总包服务费

六、工程款支付及支付方式：

1、工程款支付：本工程进度款按每月完成工程量70%支付，所承包工程全部完工后一月内支付至85%，整体工程验收合格并结算后两个月内支付至95%，增项和变更部分也按以上条款支付，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支付剩余5%质保金，支付工程款前乙方应先开具相应工程款金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2、工程款支付方式：工程款支付仅以银行转账支付方式按合同金额（或

最终结算金额) 全额进行支付, 乙方不接受甲方以任何资产抵扣此项目工程款, 乙方不接受甲方承兑汇票。

七、质量标准: 符合建设工程施工及验收标准和草原杯标准。

1、双方约定本工程施工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 执行最新国家及行业标准、国家和地方行政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没有国家和行业标准以及国家和地方行政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 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特定的标准履行。如因质量不合格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 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工程施工过程中, 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及附件所列的材料品牌规格及单位用量等指标进行施工。

3、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的, 乙方同意由甲方指定的第三方做出最终质量鉴定, 发生的一切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4、双方约定在施工过程中分下列几个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验收:

1) 工程验收标准, 在前道工序施工完, 经过监理及发包方验收合格后, 方可进行后道工序的施工。

2) 每次验收前, 乙方应提前 24 小时 向甲方告知, 由甲方向监理发出通知, 并组织验收。

3) 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的部分, 要求拆除和重新施工, 直到符合约定标准。因乙方原因达不到约定标准, 由乙方承担拆除和重新施工的费用, 工期不予顺延。

5、施工结束后, 乙方应根据国家有关技术规范和标准进行自检, 经甲方和监理验收合格后, 及时向发包方移交产品合格证及技术文件、资料。并确保本分项工程在竣工验收时一次性验收合格。

6、本工程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装修保修期为 2 年, 防水保修期为 3 年, 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 乙方需在甲方通知三日内安排人员进

场免费维修，且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否则，甲方有权安排第三方施工队伍进行维修，有关费用从乙方的质量保修金中扣除，质保金不足以支付的，由乙方负责支付全部款项。

八、合同生效

1、本合同双方约定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2、适用法律和法规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建筑法》、《民法典》、《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

九、甲方义务

1、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双方一致确认合同生效前已具备施工条件。

2、甲方负责现场水电协调工作，并承担相应的水电费用。

3、甲方负责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

4、甲方负责组织图纸会审工作，并协调关于技术、质量验收等工作。

十、乙方义务

1、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范、自行承担安全施工责任、防火规定、施工规范及质量标准，负责施工期间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和相关费用、按期保质完成工程。

2、对于未正式移交甲方的已完工程，乙方应负责成品保护工作，期间如发生损坏或丢失，乙方负责自行修复或赔偿。

3、严格执行本地区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污染环境；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做到工完场清。

4、积极配合监理对材料及工程的监督检查和管理，由乙方负责材料的试验费用。

十八、协议生效与终止

1、本协议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效力。

2、本协议自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在该工程项目承包合同履行完毕，工程保修期满，各种款项结算完毕后，本协议自动终止。

本协议中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九、附件：东方大厦装修工程甲供材料表

甲 方：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电话：

开户行：

账号：

签订日期：2021.12.10



乙 方：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电话：

开户行：

账号：

签订日期：



工程款必须汇入指定账号，否则本合同无效视为不履约
户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44250100015600000472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金地支行

ZY SC-2022-149-10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鄂尔多斯市万达广场一期工程(商业装饰装修)

建设单位鄂尔多斯市万达广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报告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厅印制

工程名称	鄂尔多斯市万达广场一期 工程(商业装饰装修)	工程地点	乌审旗伦布苏镇滨河 路南、外环路东纵十路西、 文明路北
投资总额 (万元)	1060	报建日期及开、竣工时间	
建筑面积 (万 m ²)	9135	结构、层数 高度、跨度	框架剪力墙结构 五层
施工图 审查文号		施工许可证号	150621202203300201
建设单位	鄂尔多斯市东胜路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冯俊
勘察单位	鄂尔多斯地质勘察 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闫江银粒
设计单位	北京国科天创建筑设 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建元
施工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陈俊杰
监理单位	内蒙古长城工程有限 公司	项目总监	韩勇
工程质量 监督机构	伊金霍洛旗建设 工程数量安全技术 服务中心	质量监督工程师 (一级或二级)	李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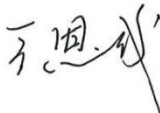

验收纪要（包括竣工验收时间、程序、内容和组织形式）：

年 月 日鄂尔多斯市东方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组织设计、监理、施工、质检站人员对鄂尔多斯东方大厦项目一期工程（商业装饰装修）进行了全面验收，各方均认为该工程质量合格，具备验收条件。

建设单位
对工程勘察
的评价
意见

建设单位
对工程设计
的评价
意见

设计单位完成的设计文件满足国家规范和设计要求，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现场配合很好。

<p>建设单位 对工作施 工单位的 评价意见</p>	<p>施工单位按施工合同内容、设计图纸要求及设计变更施工完成，符合图纸设计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满足结构安全和功能性使用要求，工程质量观感良好。</p>
<p>建设单位 对工程监 理的评价 意见</p>	<p>监理单位完成，令按照法律、法规、国家规范技术标准、施工图监理规划和合同约定的内容，实施监理。</p>
<p>建设单位竣工验收意见：</p> <p>本工程能按图纸施工完毕，经检查符合设计要求及变更文件、验收规范，同意竣工验收。</p> <p>项目负责人：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p>	

8、管理机构及人员配置

8.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杜允鸿	中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	一级	粤 1442020202105062	建筑工程	/	/	/
技术负责人	陈俊杰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203001082010	建筑装饰施工	/	/	/
造价师	曾红虎	/	注册造价师证	一级	建[造]11204400000342	土木建筑	/	/	/
精装工程师	黄勇华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103003056029	建筑装饰施工	/	/	/
精装工程师	汪玮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103001055766	建筑装饰施工	/	/	/
精装工程师	王海端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300320060057	工业与民用建筑	/	/	/
深化设计师	李刚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S037798	建筑设计	/	/	/
机电工程师	黄汉锐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12108339	机电工程	/	/	/
电气工程师	徐明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08Z1259	电气	/	/	/
给排水工程师	严望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08161030000000401	给排水	/	/	/
暖通工程师	张静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A651710257	采暖通风	/	/	/
质量负责人	吴宝璇	中级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810794418000956	装饰装修	/	/	/
安全负责人	彭海林	中级工程师	安全考核 C 证	C3 级	粤建安 C3 (2012) 0002253	/	/	/	/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安全员	罗骏锋	技术员	安全考核 C 证	C3 级	粤建安 C3 (2021) 0153795	/	/	/	/
安全员	叶一民	助理工程师	安全考核 C 证	C3 级	粤建安 C3 (2021) 0003512	/	/	/	/
材料员	周智聪	中级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711194417000224	/	/	/	/
质检员	陈素才	高级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710794417001156	装饰装修	/	/	/
质检员	李晓杰	助理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710794417002984	装饰装修	/	/	/
资料员	戴莹莹	/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711494417016707	/	/	/	/
施工员	叶高阳	助理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810294418002591	装饰装修	/	/	/
劳资专管员	陈婷	助理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811394418001744	/	/	/	/

注：1. 项目管理机构包括：（1）必填项：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安全员、劳资专管员；（2）选填项：项目副经理、土建工程师、强电工程师、弱电工程师、暖通工程师、给排水工程师、造价工程师、测量工程师、BIM 工程师、质量员、施工员、材料员、预算员、资料员、其他施工管理人员；

2. 本表填报项目管理机构应与提交投标文件时投标子系统填报一致。

8.2 造价师-曾红虎

	姓名: <u>曾红虎</u> 身份证号码: <u>360313197812280071</u> 性别: <u>男</u> 专业: <u>土木建筑</u> 聘用单位: <u>深圳中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u>
证书编号: <u>建[造]11204400000342</u> 初始注册日期: <u>2020</u> 年 <u>05</u> 月 <u>22</u>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u>2020</u> 年 <u>05</u> 月 <u>22</u> 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同意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u>2028年05月21日</u> 注册受理机关:  年 月 日	第二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曾红虎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四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曾红虎 性别男，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生，于二〇一五年三月至二〇一八年一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科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罗玉峰

批准文号：(86)教高三字004号

证书编号：104045201805000403

二〇一八年一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萍乡市公安局湘东分局

有效期限 2012.06.14-2032.06.14

姓名 曾红虎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8年12月28日

住址 江西省萍乡市湘东区峡山口街萍钢昌盛村37栋61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031319781228007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红虎

社保电脑号：804045017

身份证号码：36031319781228007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0	03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3.86	6.6
2021	0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8.3 精装工程师-黄勇华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黄勇华

身份证号：360121197505310014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3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305602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8.4 精装工程师-汪玮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汪玮

身份证号：421022198010190033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
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105576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8.5 精装工程师-王海端


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评审委员会
评审取得了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appraisal for the senior-
level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China National Petroleum Corporation

发证单位：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China National Petroleum Corporation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专业名称：工业与民用建筑
Speciality

批准日期：2006年12月
Date of Approval

姓名：王海端
Full Name


性别：男
Sex

出生年月：1970年2月
Date of Birth

评审委员会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2006年12月28日
Issued on

编号：300320060057



姓名 王海端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0年2月17日
住址 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关林镇关林北路97号院7栋2单元2楼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031119700217457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洛阳市公安局洛龙分局
有效期限 2005.12.09-2025.12.09

毕业文凭

学生王海端 性别男 现年23岁，
系河南省(市、自治区)禹州县(市)人，
于一九八九年九月至一九九三年七月
在本院 通讯工程 系工业与民用通讯专
业 年制 科修业期满，学完教学计划
的全部课程，考核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江汉石油学院
院长 [Signature]

一九九三年六月三十日
文凭登记 通 字第 930004 号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海端

社保电脑号：640476137

身份证号码：41031119700217457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0	01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2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3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3.86	6.6
2021	0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8.6 深化设计师-李刚

专业技术系列 <u>工程技术</u> Professional Series	
专业名称 <u>建筑设计</u> Specialty	(加盖区、县、局、总公司钢印有效)
资格名称 <u>高级工程师</u> Professional Title	姓 名 <u>李刚</u> Full Name
评审委员会 <u>天津市工程技术土建专业高级资格评审委员会</u> Appraisal Committee	性 别 <u>男</u> Sex
授予时间 <u>2014-12-21</u> Date of Conferment	出生年月 <u>1980-01-26</u> Date of Birth
证书编号 S 037798 Certificate No.	颁证时间 <u>2015-04-21</u> Date of Issue
	

姓名 李刚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0年1月26日
住址 天津市大港区迎宾街朝晖里4号楼4门601号
公民身份号码 12022519800126003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天津市公安局大港分局
有效期限 2009.12.16-2029.12.16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刚 性别 男
一九八〇年一月二十六日生,于一九九八年
九月至二〇〇二年七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杜东菊**
校名: 天津城市建设学院
二〇〇二年七月一日
学校编号: 10792120020500098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209771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刚

社保电脑号：641275394

身份证号码：1202251980012600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0	05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3.86	6.6
2021	0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刚

社保电脑号：641275394

身份证号码：120225198001260034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4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8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7332.86	11151.44			4086.68	1408.59			879.68						353.8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030cd9c8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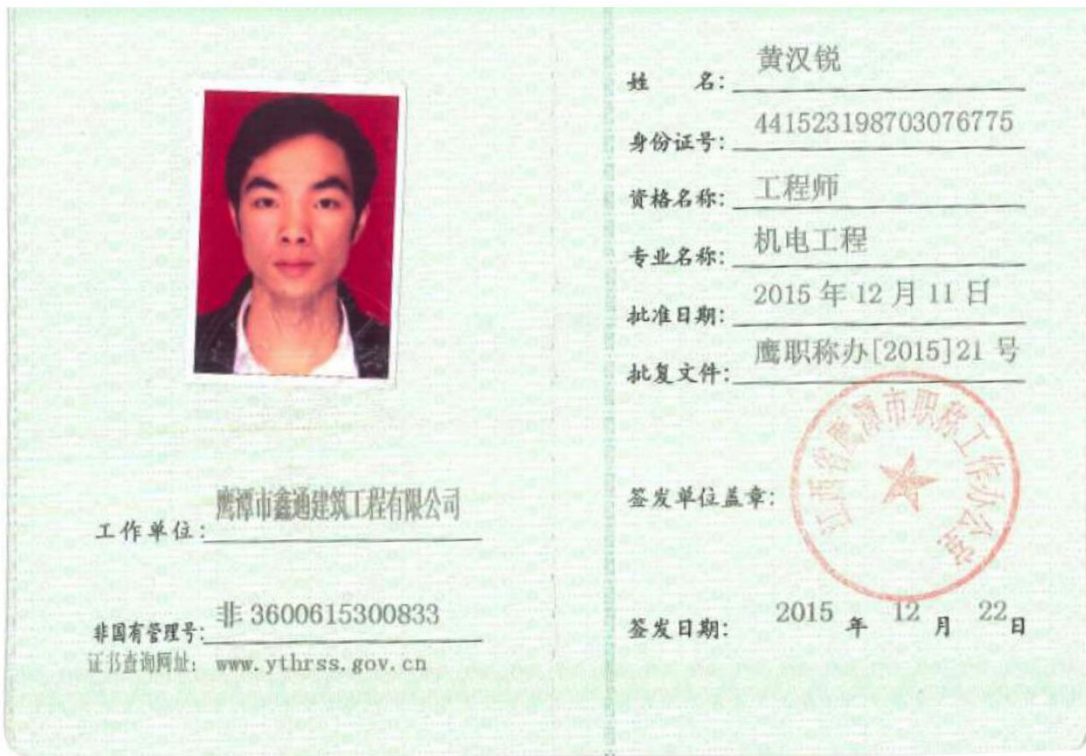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5561

单位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7 机电工程师-黄汉锐





X002043365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汉锐

社保电脑号：628049702

身份证号码：44152319870307677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9	06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7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8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9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0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2	165561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3	165561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165561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165561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165561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3.86	6.6
2021	02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汉锐

社保电脑号：628049702

身份证号码：441523198703076775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8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21014.79	13087.44				23694.61	8772.26			988.58				409.34	885.98	426.4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13030b7c46g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65561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8 电气工程师-徐明

系列名称 工程系列
专业名称 电气
资格名称 工程师
评审时间 2008年12月

姓名 徐明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76年2月
工作单位 国投新综公司

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委员会
评审委员会
二〇〇八年十二月十四日



发证单位(章)

证书编号: 0821259

二〇〇 年 月 日

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委员会
职称工作处章

姓名 徐明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76年2月16日

住址 安徽省淮南市田家庵区国庆路先锋村11-4-6室

公民身份号码 34040319760216042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淮南市公安局田家庵分局

有效期限 2010.02.01-2030.02.01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徐明 性别 女 1976年10月10日生，于 1994年9月至 1997年7月在本校 工业电气自动化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 淮南联合大学


1997年7月10日

学校编号: 940005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736884

8.9 给排水工程师-严望

<p>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编号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p>	<p>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资格证书</p>  <p>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号: NO.00040884</p>
--	--

 <p>持证人签名: <u>严望</u></p>	<p>姓名: <u>严望</u></p> <p>性别: <u>男</u></p> <p>身份证号: <u>360521198908121038</u></p> <p>任职资格: <u>工程师</u></p> <p>专业类别: <u>给排水</u></p> <p>批准日期: <u>2016年10月25日</u></p> <p>工作单位: _____</p> <p>系统编码: B08161030000000401</p>
---	--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8.10 暖通工程师-张静



	姓 名: <u>张静</u>
	性 别: <u>男</u>
	出生年月: <u>1981年11月</u>
	专业名称: <u>采暖通风</u>
	资格名称: <u>高级工程师</u>
	授予时间: <u>2017年9月1日</u>
持证人签名: _____	授予部门: 
身份证号码: <u>1309281981111075015</u>	
编 号: <u>A651710257</u>	

姓名 张 静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 年 11 月 7 日
住址 哈尔滨市呼兰区学院路柒
季城37栋1单元102室



公民身份号码 1309281981110750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哈尔滨市公安局呼兰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1.18-2037.01.18

普通高等学校 R132

毕 业 证 书



学生 张静 性别男,一九八一年十一月七日生,于二〇〇二年
九月至二〇〇六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2231200605000365 二〇〇六年 六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静

社保电脑号：642835087

身份证号码：1309281981110750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0	03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3.86	6.6
2021	0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静

社保电脑号：642835087

身份证号码：130928198111075015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8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7332.86	11503.44			4133.22	1445.83			899.48		380.3		787.42		367.0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13032053ff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5561	单位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	----------------



8.11 质量负责人-吴宝璇

证书编码：044181079441800095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吴宝璇

身份证号： 440582198008102125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11 月 26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吴宝璇

身份证号：44058219800810212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226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13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宝璇 性别女，一九八〇年八月十日 日生，于二〇一四年

三月至 二〇一七年七月 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专升本网络教育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校(院)长：

郭东明

证书编号：101417201705100470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日

8485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宝璇

社保电脑号：604177469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008102125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2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8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9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10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合计			29406.39	17882.64			31405.45	11356.56			1269.86						699.74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031da2e1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5561 单位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4年11月26日
证明专用章

8.12 安全负责人-彭海林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7)0023219

姓 名: 彭海林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90年09月26日

企业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7年11月29日

有效 期: 2023年08月30日 至 2026年11月28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8月30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彭海林

身份证号：43030219900926078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3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305568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海林

社保电脑号：638941182

身份证号码：43030219900926078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0	04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3.86	6.6
2021	0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海林

社保电脑号：638944182

身份证号码：430302199009260782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8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7332.86	11327.44			4109.95	1427.21			889.58		380.3	787.42		360.4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13031ba671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65561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13 安全员-罗骏锋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153795

姓名:罗骏锋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3年08月20日

企业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12月31日

有效期:2024年11月20日至2027年12月3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1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罗骏锋

身份证号：441523199308207012



职称名称：技术员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员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3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605515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罗骏锋 性别男，一九九三年八月二十日生，于二〇一四年九月至二〇一七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 校（院）长：孙水裕



证书编号：143111201706003044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骏锋

社保电脑号：648765413

身份证号码：4415231993082070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0	0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2	165561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3	165561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165561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165561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165561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3.86	6.6
2021	02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8.14 安全员-叶一民

<h2>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h2>	
编号:粤建安C3(2021)0003512	
姓 名:	叶一民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5年11月16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1月11日
有 效 期:	2023年11月17日 至 2027年01月1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1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叶一民

身份证号：36252419951116051X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造价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605640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叶一民，男，1995年11月16日生，于2020年3月至2022年6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函授学习，修完 专升本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湘潭大学



校 长

李伯超

批准文号: 83 教成字 002

证书编号: 105305202205603166

2022年6月24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一民

社保电脑号：646441806

身份证号码：3625241995111605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9	09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0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1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2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1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2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3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3.86	6.6
2021	0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561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一民

社保电脑号：646441806

身份证号码：36252419951116051X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561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561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8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9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10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合计			18762.86	12559.44				8968.58	3290.28			958.88				398.45	849.02	406.6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031fb153r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165561
 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4年11月26日

8.15 材料员-周智聪



Q5



粤中取证字第 1803003014246 号

周智聪 于 二〇一七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建筑幕墙设计
具备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二〇一八年五月七日



湖北省自学考试委员会证书查询网址:

No.01- 130286963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智聪

社保电脑号：609308443

身份证号码：4201051988070116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3	05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3	08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3	12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16.5	5000	40.0	10.0
2024	02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16.5	5000	40.0	10.0
2024	03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4	165561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5	165561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6	165561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7	165561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8	165561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9	165561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10	165561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11	165561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合计			15400.0	8000.0			7556.83	2725.24			598.04						173.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130321d7d1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5561 单位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16 质检员-陈素才

证书编码：044171079441700115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陈素才

身份证号：445224197802090635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12月08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陈素才 于二〇〇八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工程
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高证字第 0802001300911 号



发证机关 广东省人事厅
二〇〇九年 一月二十一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8.17 质检员-李晓杰

证书编码：044171079441700298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李晓杰

身份证号： 450221199008091953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1年 08月 30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李晓杰

身份证号：450221199008091953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3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605500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晓杰

社保电脑号：638231364

身份证号码：45022119900809195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0	01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2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3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165561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3.86	6.6
2021	02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晓杰

社保电脑号：638231364

身份证号码：450221199008091953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8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8836.79	11855.44				20879.94	7536.48			919.28					38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030d8542v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5561

单位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4年11月26日

8.18 资料员-戴莹莹

证书编码：044171149441701670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戴莹莹

身份证号：44142219911217320X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8月 20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戴莹莹** 性别 **女**，一九九一年十二月十七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
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本学院普通全日制 **广播电视编导**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成都理工大学**
广播影视学院

院 长: **马洪奎**

证书编号: 136691201405002464

二〇一四年 六月二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戴莹莹**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1年12月17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港莲路18号桐景花园骏景阁17C**
 公民身份号码 **44142219911217320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6.19-2027.06.1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戴莹莹

社保电脑号：642888035

身份证号码：44142219911217320X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0	0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2	165561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3	165561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165561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165561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165561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3.86	6.6
2021	02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8.19 施工员-叶高阳

证书编码：044181029441800259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叶高阳

身份证号：441523199703017016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1月 1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叶高阳

身份证号：441523199703017016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4145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290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叶高阳 性别 男，一九九七年 三月 一 日生，于二〇二〇年
 三月至二〇二二年 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科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
 毕业。

校 名：湖南工业大学

校 长：蒋昌波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成教厅[1993]9号

证书编号：115355202205012499

二〇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湖南工业大学监制

姓名 叶高阳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7 年 3 月 1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龙华
 大道星河盛世花园(二期
)B3座1802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31997030170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有效期限 2022.08.08-2032.08.08

8.20 劳资专管员-陈婷

证书编码：044181139441800174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陈婷

身份证号：420281199006262529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24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陈婷

身份证号：420281199006262529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3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605580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婷 性别 女，一九九〇年六月二十六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本校 新闻学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武汉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36341201405582329

二〇一四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陈婷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0年6月26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沙嘴路上沙新村20号110室



公民身份号码 42028119900626252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8.18-2041.08.18

